
業 務

概覽

本公司主要從事位於中國安徽省的黃澗膨潤土礦產品的開採，以及膨潤土礦產品的開發及銷售。黃澗膨潤土礦為位於中國安徽省蕪湖市繁昌縣的露天膨潤土礦。我們於二零零四年開始開展膨潤土採礦業務。我們的現有主要產品包括：(i)鑽井泥漿及(ii)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我們於二零零四年開始進行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商業化生產，同時於二零一零年開始鑽井泥漿的商業化生產。我們亦向客戶銷售未加工粘土。有別於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未加工粘土可以原狀出售。本集團所產鑽井泥漿主要用於土木工程中的非開挖定向鑽孔，如鋪設新的管道，以及舊管道的翻新和重置等。本集團所生產之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可用作生產鐵礦球團的粘合劑，後者用於鋼鐵工業及其他工業如建築業。向客戶銷售之未加工粘土可視乎客戶自身需要以作進一步加工。

根據獨立技術報告內所呈列的按照JORC準則編製的黃澗膨潤土礦資源估計，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我們以乾公噸計的估計資源約為14,788,000噸，包括1,781,000噸探明資源量、5,467,000噸控制資源量及7,540,000噸推斷資源量。

根據獨立技術報告內所呈列的按照JORC準則編製的黃澗膨潤土礦儲量估計，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我們以乾公噸計的估計儲量約為6,444,000噸，包括1,720,000噸證實儲量及4,724,000噸概略儲量。

根據獨立技術報告，經計及我們目前的生產率及我們往後的估計年產率後，黃澗膨潤土礦的剩餘採礦年限估計自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起計約為79年。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分別生產(i)約53,753噸、39,959噸及23,634噸鑽井泥漿；(ii)約39,030噸、33,995噸及15,112噸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及(iii)零、約17,953噸及8,695噸未加工粘土。

於往績記錄期間，鑽井泥漿帶來我們的大部分收益，有關銷售額分別佔我們的總收益約61.1%、62.8%及67.0%。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分別佔我們於有關期間的總收益約38.9%、34.0%及29.9%，而未加工粘土分別佔我們於有關期間的總收益為零、約3.2%及3.1%。

業 務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下述的競爭優勢使我們與眾不同：

我們的黃澗膨潤土礦資源量及儲量足以應付未來發展

我們擁有業務營運所需的充裕的資源量及儲量。根據獨立技術報告，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我們擁有JORC合規資源約14,788,000噸及JORC合規儲量約6,444,000噸。根據獨立技術報告，以及經計及我們目前的生產率及往後的估計年產率後，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估計黃澗膨潤土礦採礦年限為79年。我們相信，充裕的資源量及儲量，有助確保我們長期可持續的增長，並因此得以與競爭對手有效競爭。

我們的露天開採法相比地下開採更具成本效益，同時保證安全與環境

由於露天開採法一般毋須大量使用爆炸物料或有害化學品，故可大大降低工地安全及環境污染問題。我們在黃澗膨潤土礦採用露天開採法，並在開採時毋須使用任何爆炸物料或有害化學品。因此，我們毋須使用地下開採專用的機器、設備或支撐架構。與地下開採法比較，此開採法令經營成本下降，同時改善我們的營運效率。此外，我們的露天開採法亦降低因礦場頂部倒塌、礦場水浸及洩漏有害氣體引致的工地意外風險。

我們具備生產技術方面的專業知識及強大的研發能力

本集團擁有強大的研發能力。我們相信，憑藉我們在生產技術方面的專業知識，我們在減少採礦及生產成本的同時，亦提升了我們的採礦技術及生產效能，以致我們的整體營運。自我們成立以來，我們已憑藉生產技術，成功在中國就十項生產技術取得專利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亦與中國的兩所大學和一間研究機構訂立合作協議發展新的技術及新型膨潤土產品，以應對除鐵礦球團及土木工程以外的下游市場需求。我們相信我們能開發產品，並生產全新及經改良的現有產品，以滿足客戶需要及不斷演變的膨潤土產品行業發展需求。我們亦相信，我們在研發方面的持續努力將能進一步在未來降低採礦及生產成本、擴大產品覆蓋範圍及增加我們的競爭力。

業 務

我們的黃澣膨潤土礦以及包括加工廠及風乾設備在內的主要設施分佈合理並便於公路到達

根據CRU報告，運輸成本佔膨潤土開採總成本的比例相對較高。因此，靠近完善的運輸網絡（包括公路及船運航線）將使我們較其他地處偏遠或欠發達地區的膨潤土生產商更具優勢。我們的黃澣膨潤土礦、加工廠及風乾設備與主要高速公路或省道之間交通便利。根據獨立技術報告，我們的黃澣膨潤土礦位於蕪湖西南約40公里，蕪湖是我們絕大部分供應來源的主要區域中心；距長江以南約10公里。鑒於相對靠近長江，獨立技術顧問認為本集團可能通過長江航運運輸膨潤土，並借此拓寬業務覆蓋區域。我們相信，黃澣膨潤土礦、加工廠及風乾設備的便利位置將利於我們進一步增強產品的價格競爭力，並有助於拓寬距離較遠的客戶群以捕捉增長機遇。有關黃澣膨潤土礦周邊運輸基礎設施以及主要設施的更多詳情見本文件「業務－我們的業務模式－黃澣膨潤土礦及主要生產設施的地理位置及交通」一段。

我們的高級管理團隊由具備所需行業及管理經驗的人員組成

我們的高級管理團隊由多名具備採礦業不同方面經驗的資深人員組成，包括但不限於企業管理、會計及財務管理、採礦安全管理及人力資源。此外，我們高級管理團隊中絕大部分的成員在採礦業擁有十年以上的經驗。我們相信，由於彼等經驗豐富，我們的管理團隊在採礦業擁有深入的技術知識，以及結合高超的分析、觀察、溝通及管理能力。我們相信，管理層定能把握市場機遇、制訂及實施出色的業務策略以及管理風險，從而令本集團能達致可持續的業務增長。

業 務

在膨潤土礦開採及加工方面的可靠運營業績

本集團在膨潤土開採及加工運營方面均有十年以上的可靠經驗。我們自二零零四年開始採礦運營並分別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一零年開始商業化生產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和鑽井泥漿。我們的董事確認，自本集團成立起，我們從未遇到任何對我們的商業信譽及／或運營造成負面影響的重大質量問題。因此，憑藉我們在行業中相對長的經營年限，我們相信可為我們把握眾多增長機遇發揮強大影響力，並以此在（尤其是華東區）膨潤土生產商中處於有利地位。

我們的業務策略

我們銳意加強在中國的市場地位。為達成此目標，我們計劃推行下列策略：

拓展客戶基礎並提升產品認知度

我們相信，持續在業內人士中建立客戶基礎，維持並強化產品認知度對未來的發展和成功至關重要。我們擬通過以下途徑拓寬客戶基礎及提高產品認知：(i)與中國的外部機構合作，發展新的技術及新型膨潤土產品，以應對除鐵礦球團及土木工程以外的下游需求；及(ii)出席並參與行業研討會及活動，與其他業內專家及潛在客戶建立聯繫；及(iii)擴大銷售及營銷團隊，進一步推動銷售及營銷業務。與此同時，我們不僅可拓展客戶基礎及產品範圍，亦可保持在行業趨勢的前列，提升公司形象及在業內人士和終端客戶間的產品認知。

提升我們新產品的研發能力（包括開發新的生產技術及新產品的能力）

我們相信，我們開發新產品或生產全新及經改良現有產品的能力使我們能滿足客戶的需要和膨潤土行業的需求。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與中國的兩所大學及一所研究所就開發新技術及新型膨潤土產品以應對鐵礦球團及土木工程以外的下游市場需求訂立合作協議，即安徽工程大學科技開發部（「安徽工程大學科技開發部」）、西南科技大學（「西南科技大學」）及蘇州中材非金屬礦工業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蘇州中材」）。更多研發工作詳情，見本節「研究及開發」所述。我們相信，我們的多元化

業 務

客戶對更優質產品以及嶄新或經改良產品的需求將會持續上升。為能迅速回應市場變化、增加競爭力、進一步擴大市場份額及客戶基礎以及加強研發能力，我們計劃僱用更多研發人員，並在改善我們現有產品技術及產品開發方面投放更多人力及財力。我們相信，生產技術的提升將有助我們更有效控制成本，而產品開發將增加我們產品的競爭力，從而擴大我們於膨潤土行業的市場份額。

招聘更多人才

我們相信，僱用擁有豐富行業專業知識的資深人員對成功營運及未來增長至關重要。我們有意及擬招聘更多資深人員，他們均具備我們業務各方面所需的豐富知識及經驗，包括礦場設計及建設、採礦、加工、銷售與營銷及研發我們的主要產品。我們相信，由於我們繼續進行開發計劃，必須擁有具備所需技巧、眼界及行業知識的團隊制訂出色的業務策略，支援我們的業務及把握市場機遇，以確保我們的持續成功。

通過選擇性收購其他非金屬礦山擴充業務

我們計劃於合適時機出現時透過選擇性收購在中國的非金屬礦山以擴充業務。非金屬礦山將根據多項因素篩選，包括但不限於：(i)進行勘探作業的程度及獲發開採執照的可能性；(ii)可測得的儲備數量；(iii)估計開採年限；(iv)礦山規模；及(v)礦床質量。我們相信，管理層於採礦業的豐富經驗使我們可以物色並把握收購合適機遇並與我們目前的業務兼容並存，借此擴充採礦資源。潛在收購目標將根據（包括但不限於）礦山地理位置、非金屬礦產資源的質量及數量、礦山的開採階段、開採條件及與我們現有業務的兼容度等若干準則進行進一步評估。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物色到任何此類收購目標。

業 務

升級業務所用的現有加工廠及機器設施

根據獨立技術顧問的意見，加工設施老化是風險之一，可能危及產品質量及／或導致設施故障。據此，我們計劃通過購買新的加工設施如雷蒙磨粉機，整修轉筒烘乾機及建造存儲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新的儲料罐升級現有加工廠，提高加工效率，並可更好的控制我們的營運成本最終提升盈利能力。

我們的業務模式

我們主要從事開採黃澗膨潤土礦及於中國生產並銷售膨潤土產品。我們主要的中國運營附屬公司飛尚材料負責開採膨潤土礦並加工為鑛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並銷售未經加工的未加工粘土。我們的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及鑛井泥漿可應用於各種用途，其中包括鐵礦球團的粘結劑以及土木工程中的非開挖定向鑛孔，如鋪設新的管道。未加工粘土於往績記錄期間直接售予客戶以根據彼等自身需要進行進一步加工。根據獨立技術報告，加工廠的現有生產率約為每年115,000噸，而實際生產率通常視乎多項因素包括收到來自客戶的購貨訂單數目。

黃澗膨潤土礦

黃澗膨潤土礦是一個露天礦場，許可採礦權利面積為約7.2982平方公里。

根據獨立技術報告內呈列按照JORC準則編製的黃澗膨潤土礦資源估計，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我們以乾公噸計的估計資源約為14,788,000噸，包括1,781,000噸測定資源、5,467,000噸控制資源量及7,540,000噸推斷資源量。

根據獨立技術報告內呈列按照JORC準則編製的黃澗膨潤土礦儲備估算，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我們以乾公噸計的估計儲備約6,444,000噸，包括1,720,000噸證實儲量及4,724,000噸概略儲量。

根據獨立技術報告，經計及我們目前的生產率及我們往後的估計年產率後。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黃澗膨潤土礦的剩餘採礦年限估計為79年。

業 務

黃澣膨潤土礦的地理位置及交通

黃澣膨潤土礦位於中國安徽省蕪湖市繁昌縣，距離江蘇省省會南京西南部約130公里及蕪湖市西南約40公里。從南京上G4211高速公路行駛約132公里，然後沿一條平整的省道行駛約7公里，即可到達礦區。

我們的業務所需主要設施包括：(i)黃澣膨潤土礦；(ii)加工廠；及(iii)位於黃澣膨潤土礦礦場的兩個風乾設備（即位於荻港鎮的風乾設備及位於孫村鎮的風乾設備），所提取的膨潤土礦石在運輸至加工廠作進一步加工前會自然風乾。黃澣膨潤土礦與位於荻港鎮及孫村鎮的風乾設備之間分別以約13公里及5.5公里的平整道路連接，而荻港鎮及孫村鎮的風乾設備與加工廠分別相距約18公里及25公里。根據獨立技術報告，黃澣膨潤土礦位於蕪湖市西南約40公里，蕪湖市是我們絕大部分供應來源的主要區域中心；距長江以南約10公里。

根據獨立技術報告，黃澣膨潤土礦周邊區域的現有設施被認為足以生產目前數量的未加工粘土及在黃澣膨潤土礦、加工廠、風乾設備以及我們的客戶及供應商之間運輸。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止，於我們的產品並無經歷任何重大的運輸能力短缺。

業 務

下面的地圖載列我們的黃澗膨潤土礦的大概地理位置，以及周邊的主要設施：



我們的資源、儲量及採礦權

採礦權

我們目前持有我們黃澗膨潤土礦的採礦權。下表載列有關黃澗膨潤土礦的若干重要資訊及我們現有的採礦許可證詳情：

許可證持有人	:	飛尚材料
許可採礦權面積	:	7.2982平方公里
採礦許可證編號	:	C3400002010127120099654
採礦許可證有效期	:	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九日
開採深度／海拔限制	:	從57海拔高度米至-23海拔高度米
開採方法	:	露天開採

業 務

許可產量 : 每年230,000立方米（相當於約400,000噸／年）

礦物種類 : 膨潤土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期間，我們的黃澣膨潤土礦乃按照採礦牌照訂明的許可產量生產。

我們於二零零四年二月首次獲得採礦許可證，其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及二零一五年九月進行兩次續證。根據中國《土地復墾條例》（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五日生效）及《土地復墾條例實施辦法》（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生效），當負責將其生產或建造活動中所破壞的土地進行復墾的生產或建造實體或個人（「**相關土地使用者**」）申請採礦許可證及／或土地使用權時，須向國土資源部或地方國土部門提交土地復墾方案及其他規定所需文件。倘復墾方案獲批，可取得土地復墾方案審查意見書。有關土地復墾方面的中國法律及法規，見本文件「監管－有關環境保護的中國法律－土地復墾條例及其實施辦法」一節。

然而，我們主要的中國運營附屬公司飛尚材料曾經未能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及時取得安徽省國土資源廳就該等土地復墾方案的批覆。有關未能遵守土地復墾的詳情，見本文件「業務－法律訴訟及監管合規－監管不合規－1. 有關土地復墾的不合規事件」一節。儘管有上述不合規，飛尚材料仍然能夠於二零零四年首次獲得其採礦許可，並隨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及二零一五年九月因下列情況續期：

- (a) 當飛尚材料於二零零四年首次獲得其採礦許可，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在獲得採礦許可前，編製並報送土地復墾方案並非強制性執行；

業 務

- (b)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與安徽省國土資源廳進行訪談（「訪談」）。訪談期間，安徽省國土資源廳確認，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實施《土地復墾條例》前，倘已獲得採礦許可的公司如飛尚材料的地質環境保護和綜合治理方案（「地質環境方案」）一經獲批，則會被允許重續其採礦許可，地質環境方案根據《礦山地質環境保護規定》（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一日生效）編製，因此方案會包含（其中包括）有關土地復墾的資料。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飛尚材料編製一份地質環境方案，當中包含一個有關土地復墾的章節，該地質環境方案隨後於二零一零年一月獲安徽省國土資源廳批准。有鑒於此，飛尚材料能夠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重續其採礦許可；及
- (c) 根據《土地復墾條例》及其實施辦法，採礦許可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土地復墾條例》實施前獲得，相關土地使用者需要編製並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一日前向相關土地資源部門報送土地復墾方案。雖然飛尚材料並無於上述法定期限報送任何土地復墾方案，但飛尚材料已編製並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其採礦許可於二零一五年九月第二次續期前）向相關土地資源部門報送土地復墾方案。飛尚材料的土地復墾方案隨後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自安徽省國土資源廳獲得書面批准。雖然飛尚材料按照第二次續期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獲得其最新採礦許可，安徽省國土資源廳於訪談時確認，飛尚材料報送的土地復墾方案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獲安徽省國土資源廳審閱及通過。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土地復墾條例》實施以來，飛尚材料不存在於向相關土地資源部門報送相關土地復墾方案兼獲批前取得或續期任何採礦許可的情形。

安徽省國土資源廳亦已於訪談時確認，飛尚材料已以合法或正當方法取得及重續其採礦許可，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安徽省國土資源廳為對此進行確認的主管部門。

業 務

根據JORC準則編製的資源量及儲量估算

在估計我們的資源量及儲量水準時，獨立技術顧問將黃澗膨潤土礦的膨潤土礦床物分成三個主要的層間域，即V1、V2及V3，其中V1為最大的礦體。我們的儲量根據測定資源及控制資源量，並參考基於若干假設可實地開採的資源比例估計。經考慮並改良後的因素包括：(i)開採時可能被少量因疏忽或刻意混入的表面覆蓋層所攤薄；(ii)可能產生的礦石損失；及(iii)於開採時在礦區層的礦石損失或遺漏。有關資源量及儲量估算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載於本文件附錄三的獨立技術報告。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的黃澗膨潤土礦資源估計表

層間域	類別 (附註1)	乾重噸 (附註2)	活性蒙脫石 %	膠質價 (毫升/15克)	膨脹容 (毫升/克)
V1	探明	1,781,000	45.2	54.9	7.6
	控制	5,467,000	47.7	63.9	9.1
	推斷	4,388,000	48.7	69.9	10.2
V2	推斷	2,317,000	50.8	51.4	6.1
V3	推斷	835,000	56.7	57.9	7.2
小計 (附註3)	探明+控制	7,248,000	47.0	61.7	8.8
	推斷	7,540,000	50.2	62.9	8.6
總計 (附註3)	探明+控制+推斷	14,788,000	48.7	62.3	8.7

附註：

- (1) 採用35%的活性蒙脫石邊界品位。邊界品位意指活性蒙脫石在膨潤土礦石的含量水平，如品位較此為低，則開採活動在經濟上並不可行。
- (2) 乾公噸
- (3) 「乾重噸」及「濕重噸」兩欄的數字為小計數字。「活性蒙脫石」、「膠質價」及「膨脹容」各欄的數字為加權平均數字。

業 務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的黃澗膨潤土礦儲量估算表

礦石儲備 類別 ^(附註1)	可供銷售的類別	乾重噸 ^(附註2)	濕重噸 ^(附註3)	活性蒙脫石 %	膠質價 (毫升/15克)	膨脹容 (毫升/克)
證實	未加工粘土	165,000	206,000	38.7	47.3	5.8
	鑽井泥漿	673,000	842,000	47.6	66.6	9.5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882,000	1,103,000	44.9	48.0	6.6
	證實礦石小計^(附註4)	1,720,000	2,151,000	45.4	55.2	7.7
概略	未加工粘土	203,000	254,000	39.4	48.4	6.8
	鑽井泥漿	3,388,000	4,239,000	48.8	69.4	10.0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1,133,000	1,417,000	45.6	47.3	6.7
	概略礦石小計^(附註4)	4,724,000	5,910,000	47.6	63.2	9.1
總計	未加工粘土	368,000	460,000	39.1	47.9	6.4
	鑽井泥漿	4,061,000	5,081,000	48.6	68.9	9.9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2,014,000	2,520,000	45.3	47.6	6.7
	礦石總計^(附註4)	6,444,000	8,061,000	47.0	61.1	8.7

附註：

- (1) 儲量水平視乎估計探明資源量及控制資源量水平，並已考慮若干假設及修正因素。
- (2) 乾公噸
- (3) 濕公噸
- (4) 「乾重噸」及「濕重噸」兩欄的數字為小計數字。「活性蒙脫石」、「膠質價」及「膨脹容」各欄的數字為加權平均數字。

根據獨立技術顧問，自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即獨立技術報告生效日期）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黃澗膨潤土礦的資源及儲備估算概無任何重大變更。

勘探及數據驗證工作

我們首次的礦區系統性勘探工作由322地質隊進行，藉此：(i)共鑽探出35個垂直菱形孔洞；及(ii)共採樣172份，以供進行化學及物理特性分析，包括進行亞甲藍測試，以釐定樣本中的活性白土含量、與水及其他液體混合時的膠質價、膨脹容及自然白度。雖然曾透過此類勘探計劃收集的有關數據已予記錄，但岩芯不再適用於進行檢驗。有鑒於此，為了對歷史數據進行驗證，獨立技術顧問建議在露天採礦場周圍進行額外

業 務

的鑽探及地表採樣。我們再次委任322地質隊進行數據驗證工作，他們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五年一月期間，在黃滸膨潤土礦的一個歷史鑽孔附近新鑽了一個驗證孔，並獲得了數據驗證，同時在礦區內和附近區域新鑽了四個鑽孔。並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取得實地分析結果。獨立技術顧問認為，鑽孔驗證分析顯示，二零零二年勘探計劃的鑽井結果足以可靠估計資源。有關二零零二年勘探計劃及數據驗證工作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載於本文件附錄三的獨立技術報告。

取得的主要執照、許可證及批文

下表概述本集團就我們目前經營業務所需取得的重要執照、許可證及批文：

執照／許可證／ 名稱	授予執照／許可證／ 主管機構	頒發日期	有效期	詳情
營業執照				
營業執照（開採）	蕪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零一五年 六月十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七日至 二零一八年六月七日	許可業務活動： 露天開採膨潤土
營業執照 （生產和銷售）	蕪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零一五年 六月十日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許可業務活動：生產及 銷售膨潤土產品
採礦許可證				
採礦許可證	安徽省國土資源廳	二零一五年 九月九日	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九日	面積：7,2982平方公里 開採類型：露天 許可產能： 每年230,000立方米 （相等於約400,000 噸／年）
礦場排放許可證				
污染物排放許可證	繁昌縣環境保護局	二零一五年 三月十三日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三日至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三日	排放的污染物種類： COD、氨水、二氧化 硫、氮氣化合物及工 業粉塵
安全生產許可證				
安全生產許可證	安徽省安全生產監督 管理局	二零一五年 六月八日	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至 二零一八年六月七日	-

業 務

下表概述本集團在中國所取得與黃滸膨潤土礦及業務運營相關的重大環境、社會、健康及安全報告以及批文：

報告名稱／詳情	發行方	發行日期	審批機構	審批日期
環境影響評估(「環評」)及批文				
《關於蕪湖飛尚非金屬材料有限公司年產5萬噸活性白土生產線及原料基地膨潤土礦開發項目環境影響報告書審查意見的覆函》	蕪湖市環境保護科學研究所	二零零三年七月	繁昌縣環境保護局	二零零三年八月十四日
《關於蕪湖飛尚非金屬材料有限公司年產5萬噸活性白土技改生產線項目及原料基地膨潤土礦開發項目環境影響變更報告的批覆》	蘇州市環境科學研究所	二零一四年十月	繁昌縣環境保護局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最終驗收報告及批文				
黃滸膨潤土礦	繁昌縣環境保護監測站	二零一三年六月	繁昌縣環境保護局	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
	繁昌縣環境保護監測站	二零一四年四月	繁昌縣環境保護局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水土保持計劃報告(「水土保持計劃」)及批文				
黃滸膨潤土礦	安徽水苑工程設計諮詢有限公司	-	蕪湖市水務局	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業 務

獨立技術顧問認為上述報告乃按照相關中國法律及規例編製，而於其實地考察之時，黃澍膨潤土礦大致已根據環境管理及批准條件開發及經營。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亦告知，除本文件所載之不合規事件外，(i)於往績記錄期間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就於中國從事礦場運營及生產加工在各重大方面取得全部執照、許可證及批文；(ii)基於本文件所披露自相關政府機關取得或獲發的執照、許可證、批文及確認函，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經營活動在所有重大方面普遍已遵守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進行；及(iii)根據現行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只要符合相關中國法例及規例的所有實質及程序規定及條件，以及主管當局不時的要求，我們重續現有執照、許可證及批文並無法律障礙。

我們的產品

我們目前的主要產品包括：(i)鑽井泥漿；及(ii)冶金球團用膨潤土。除此之外，我們亦銷售未加工粘土。我們自二零一零年起開始商業化生產鑽井泥漿，而自二零零四年起開始商業化生產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有別於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未加工粘土無需我們進行任何加工，以原有形式直接向我們的客戶銷售。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大部分收益來自鑽井泥漿銷售，分別佔我們於有關期間總收益約61.1%、62.8%及67.0%。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分別佔有關期間總收益約38.9%、34.0%及29.9%，而未加工粘土分別佔有關期間總收益零、約3.2%及3.1%。就董事所深知，只有若干人工合成聚合物和部分相對稀有的自然粘土擁有與膨潤土相近的特性。然而，(i)該等人工合成聚合物一般不符合環保原則，且在經濟上不易負擔；及(ii)該等其他可能發現的自然粘土在功用及／或經濟可行性方面不會視作近似的替代品。因此，董事認為該等人工合成聚合物和自然粘土並非膨潤土或我們的產品的近似商業替代品。

業 務

鑽井泥漿

本集團所生產鑽井泥漿主要用於土木工程中的非開挖定向鑽孔作業，並非用於普通的地質或石油開採。非開挖定向鑽孔是一種地下建築工程，只允許少量挖槽或者無連續的挖槽，只對地表的交通、業務及其他活動造成極少量中斷。非開挖定向鑽孔泥漿的應用包括為城市供排水、煤氣、能源及通信工程鋪設新的管道，以及舊管道的翻新和重置。客戶一般訂明的質量要求包括粘度計600 r/min讀數、含水量及濾失量。有關鑽井泥漿的生產過程詳情，請參閱本節「我們的採礦及加工業務—加工業務營運」。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開始鑽孔泥漿的商業化生產。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鑽井泥漿所得銷售額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61.1%、62.8%及67.0%。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鑽井泥漿的平均售價分別為每噸約人民幣383.6元、人民幣415.7元及人民幣455.9元。鑽井泥漿的售價主要受包括生產成本及客戶所要求的產品規格影響。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本集團所生產之冶金球團用膨潤土乃用作生產鐵礦球團的粘合劑，後者為鋼鐵工業中高爐鑄鐵的重要原材料。客戶一般訂明的質量規定包括吸水性、膠質價、蒙脫石含量及含水量。有關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生產過程詳情，請參閱本節「我們的採礦及加工業務—加工業務營運」。我們自二零零四年起開始商業化生產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所得銷售額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38.9%、34.0%及29.9%。

於往績記錄期間，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平均售價分別為每噸約人民幣305.5元、人民幣292.2元及人民幣307.5元。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售價通常受影響因素包括生產成本及客戶所要求的產品規格影響。

業 務

未加工粘土

未加工粘土乃指經開採後無法加工為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或鑽井泥漿的膨潤土礦，並按原狀直接售予客戶，客戶可根據彼等自身需要進行進一步加工。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未加工粘土所得銷售額分別佔我們總收益零、約3.2%及3.1%。

於往績記錄期間，未加工粘土的平均售價維持在約每噸人民幣54.7元。

我們的採礦及加工業務

我們的業務營運所需主要設施包括：(i)黃澣膨潤土礦；(ii)加工廠；及(iii)四個風乾設備，其中兩個位於我們的黃澣膨潤土礦場，一個位於荻港鎮及另一個位於孫村鎮。

採礦業務營運

我們自二零零四年開始採礦營運並使用露天開採法開採黃澣膨潤土礦。獨立技術顧問認為，露天開採方法適用於我們在黃澣膨潤土礦的礦床類型，即膨潤土。

根據獨立技術報告，黃澣膨潤土礦採用自上而下橫向平台切割法，開採平台切割深度介乎約9海拔高度米至32海拔高度米不等。由於當地地形，黃澣膨潤土礦通過路面運輸開採。為滿足黃澣膨潤土礦中所採用的載重30噸的卡車需要，露天已建造8米寬的單行馬路。獨立技術顧問認為在黃澣膨潤土礦開發公路對我們目前的業務而言屬合理需要。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分別開採約110,022噸、87,206噸和46,665噸膨潤土礦石。於往績記錄期間後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我們開採約33,890噸膨潤土礦石。

露天開採涉及不同階段，包括(i)土地開墾、覆岩層剝離及保存復原；開採；堆存及風乾、運輸及廢料處置等。

業 務

露天開採的主要步驟進一步詳述如下：

- **土地開墾及覆岩層移除（剝離）**－該步驟由挖掘機進行，隨後利用卡車裝載廢料。廢料隨後運往位於黃澗膨潤土礦或採空區的臨時廢料堆填區。於移除覆岩層後將建立一系列的開採平台。
- **開採**－該步驟在高約8米寬4米的開採平台上進行。由於膨潤土質地相對較軟，可通過挖掘機直接挖掘並由卡車裝運。
- **堆存及乾燥**－該步驟於風乾設備中進行，或由於風乾設備能力有限，部分未經加工的膨潤土礦石將直接運往加工廠由轉筒烘乾機進行機器烘乾。我們的風乾作業由我們自行進行或由本集團委聘的承包商進行。開採後的膨潤土礦可在位於黃澗膨潤土礦的風乾設備中自然風乾，或運往位於荻港鎮或孫村鎮的風乾設備風乾。兩地距離黃澗膨潤土礦分別約為13公里及5.5公里；距加工廠則分別約為18公里及25公里。該等風乾設備為在所開採的膨潤土礦運往加工廠前進行預先自然風乾。膨潤土礦在風乾場地中按蒙脫石品位區分，並於整個風乾過程中監測該等膨潤土礦的含水量。蒙脫石品位及膨脹容適合生產鑽井泥漿的膨潤土礦石將風乾至其含水量介於約11%至16%，蒙脫石品位及膨脹容適合生產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膨潤土礦石將風乾至其含水量介於約8%至13%。經風乾後的膨潤土礦石隨後將運往加工廠進行進一步加工。於往績記錄期間，約40.0%、67.6%及56.5%未經加工的膨潤土礦石為自然風乾，約60.0%、32.4%及43.5%未經加工的膨潤土礦石為以轉筒烘乾機烘乾。
- **運輸**－該步驟指的是(i)將風乾後的膨潤土礦石由位於黃澗膨潤土礦的風乾設備運往加工廠；或(ii)將由黃澗膨潤土礦開採出的膨潤土礦石運往位於荻港鎮、孫村鎮的風乾設備，以及由荻港鎮、孫村鎮的風乾設備運往加工廠。運輸採用卡車經陸路的方式，全部運輸服務由本集團所委聘的承包商提供。

業 務

- **廢料棄置**—該步驟指的是將廢石（即覆岩層及蒙脫石品位及膨脹容未符合生產鑽井泥漿或冶金球團用膨潤土，且不可作為未經加工粘土直接售予客戶的膨潤土礦石）運輸至臨時廢料堆填區或堆放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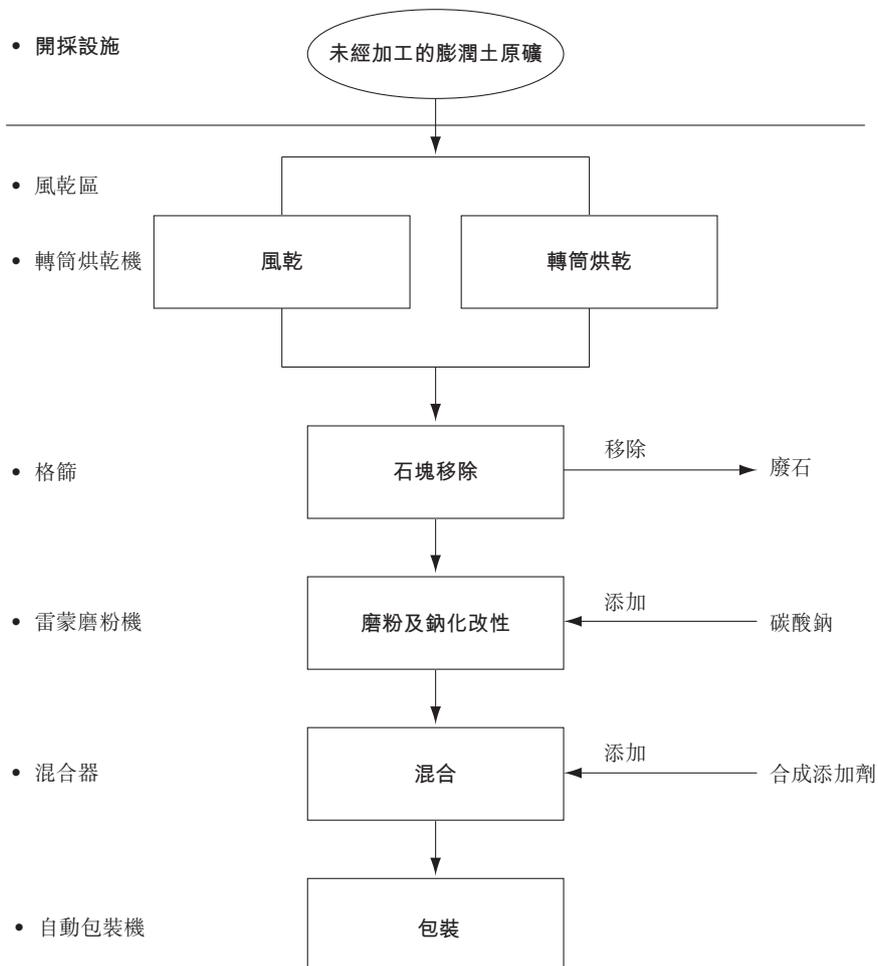
加工業務營運

根據獨立技術報告，膨潤土礦床可分為兩類：(i)鈉基膨潤土；及(ii)鈣基膨潤土。黃澗膨潤土礦中的膨潤土歸類為鈣基膨潤土，隨後應於我們的加工廠通過添加若干化學添加劑處理及／或改性以生產鈉基膨潤土。由於較鈣基膨潤土具備實用特質如膨脹容強、粘附性好、耐高溫以及更具成本效益等，鈉基膨潤土，包括本集團所生產之鈉處理膨潤土，為大部分下游行業如鐵礦球團及鑄鋼的首選膨潤土。根據CRU報告，由於性能較鈣基膨潤土優越，鈉基膨潤土佔世界膨潤土消耗量的絕大部分。惟如前所述，天然鈣基膨潤土可透過與鈉化學物（如碳酸鈉）產生的相互作用改性，下文所闡釋的「鈉化改性」過程增加其膨脹能力。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分別生產(i)約53,753噸、39,959噸及23,634噸的鑽井泥漿；(ii)約39,030噸、33,995噸及15,112噸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及(iii)零、約17,953噸及8,695噸的未加工粘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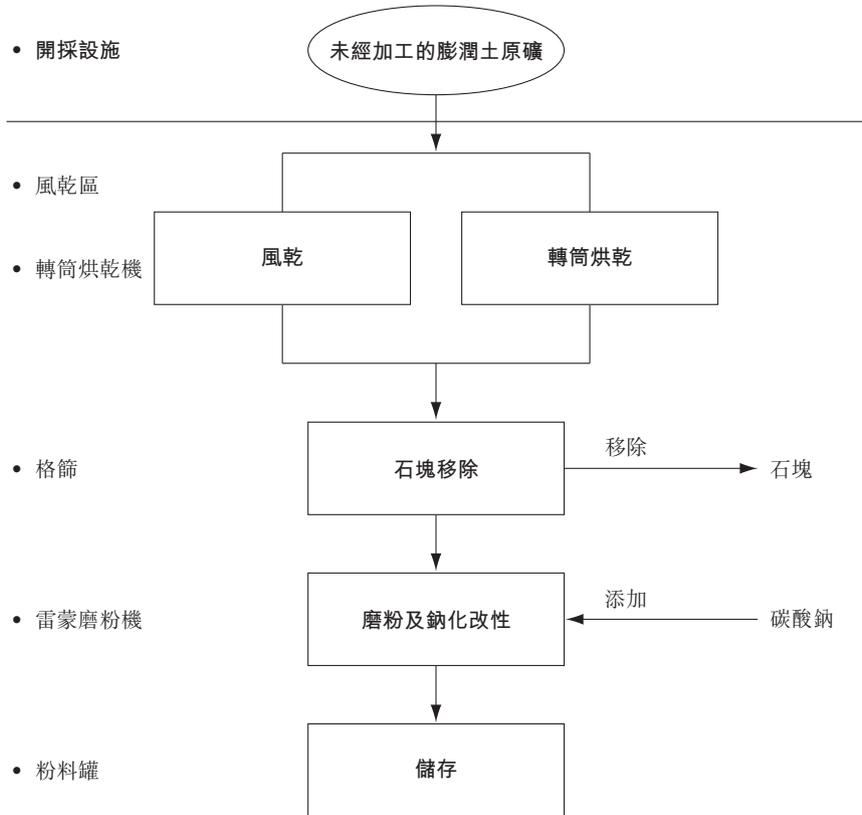
業 務

下列流程圖表概述鑽井泥漿的生產過程：



業 務

下列流程圖表概述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生產過程：



生產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關鍵步驟詳情載列如下：

關鍵步驟	主要設施／機器	鑽井泥漿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風乾／轉筒烘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風乾設備 轉筒烘乾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所開採的膨潤土礦石需經過以下兩種烘乾方法中的一種以將含水量降低至生產鑽井泥漿或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所規定的含水量：(i)在風乾設備中的一個進行風乾；或(ii)用轉筒烘乾機及熱風爐進行烘乾 	



業 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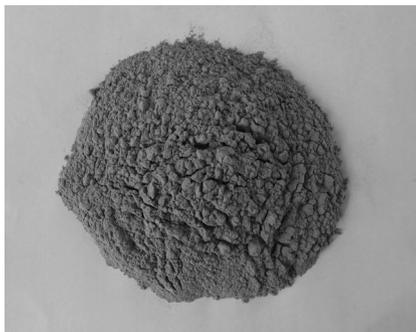
關鍵步驟	主要設施／機器	鑽井泥漿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石塊移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格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乾燥後的膨潤土礦經格篩篩選，以移除較大的石塊如廢石，其後經刮板式輸送機及斗式提升機運送至箱櫃作儲存。	
磨粉及納化改性	<p>雷蒙磨粉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與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大致相同，僅在上文所述完成納化改性時所添加的合成添加劑有所區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於石塊移除過程後，乾燥後的膨潤土礦中加入碳酸鈉再經雷蒙磨粉機碾磨。雷蒙磨粉機系統由輸送機、雷蒙磨粉機、分級機及收塵器組成。乾燥後的膨潤土礦石由儲存箱櫃經震動給料機、刮板式輸送機、斗式提升機和受料料斗輸往雷蒙磨粉機。雷蒙磨粉機及分級機組成一個閉合的循環，粗粒土則返回雷蒙磨粉機作再磨粉。當膨潤土礦由儲存箱傳送至雷蒙磨粉機時，加入碳酸鈉作為改性活性劑。

業 務

關鍵步驟	主要設施／機器	鑽井泥漿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混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混合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經鈉化改性後的膨潤土中加入合成添加劑並於混合器中混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不適用於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包裝／儲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粉料罐（供存放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包裝—製成品需經檢驗以確保其符合客戶要求的規格後用塑料編織袋包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儲存—製成品需經檢驗以確保其符合必要的質量要求及客戶要求的規格，此後將運送至設有氣力輸送系統的製成品粉料罐。

我們的製成品載於下表：

鑽井泥漿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業 務

通常在夏天風乾約需三日，而在冬天約需五日；利用轉筒烘乾機通常約需40分鐘。鑽井泥漿由石塊移除至包裝階段的整個生產過程約需40分鐘，而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由石塊移除至存儲階段的整個生產過程約需20分鐘。

機器及設施

我們開採中所用的主要開採設施包括挖掘機、卡車及裝載機。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初，我們委聘第三方承包商提供開採服務。自二零一四年十月起，本集團自行從事採礦業務並向以往向我們提供開採服務的獨立第三方租賃主要採礦設備。有關於往績記錄期間向本集團提供開採服務／出租採礦設施的第三方承包商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第三方承包商－開採服務」。

我們加工業務的主要設施由本集團擁有，當中包括雷蒙磨粉機、轉筒烘乾機及斗式提升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所有的主要加工機器及設施的平均使用期約九年，而董事估計更換前的剩餘年期約六年至十一年。我們定期對機器及設備進行維修保養，以確保業務運作不會受到不必要的干擾。

據獨立技術顧問所示，儘管我們加工廠的加工設備相對陳舊，然而所出產的製成品（即鑽井泥漿與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均被認為品質銷路優異。我們未來的計劃之一即升級現有加工廠及加工機器和設備。有關工廠及設備改進的更多詳情見本文件「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業 務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於購買機器及設施分別投放約人民幣0.4百萬元、人民幣0.7百萬元及人民幣0.6百萬元；及於租賃設備及設施分別投放零、約人民幣0.5百萬元及人民幣0.6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本集團在機器及／或設備方面並未出現任何可對我們的業務運作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嚴重故障。

開採作業時間表、生產計劃、產能及使用率

黃澗膨潤土礦

由於黃澗膨潤土礦為露天礦產，所處地區屬亞熱帶氣候。採礦業務及風乾操作可能受大降雨量影響，因此黃澗膨潤土礦的日常作業需根據每日的天氣狀況編排。於往績記錄期間，黃澗膨潤土礦於有關期間的作業及停工總天數如下表載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天數)	二零一四年 (天數)	(天數)
剝離／開採／輔助作業	315	318	145
由於惡劣氣候條件停工日	35	36	25
假期／非工作日	15	11	11
總數	<u>365</u>	<u>365</u>	<u>181</u>

黃澗膨潤土礦的開採作業計劃通常基於多個因素編製，包括但不限於：(i)膨潤土礦石加工作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歷史消耗率；(ii)我們的開採能力；(iii)倉庫的庫存能力；及(iv)天氣狀況。

業 務

加工廠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就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分別擁有三條及兩條生產線，各自的總產能約為57,500噸／年。由於未加工粘土無需加工直接按原狀向客戶銷售，故計算加工廠使用率時未予計入。下表載有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設計產能、實際產量及生產線的使用率：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年率化		
	設計產能 (千噸) <small>(附註1)</small>	實際產量 (千噸)	使用率 %	設計產能 (千噸) <small>(附註1)</small>	實際產量 (千噸)	使用率 %	設計產能 (千噸) <small>(附註1)</small>	實際產量 (千噸)	使用率 %
鑽井泥漿	57.5	53.8	93.6%	57.5	40.0	69.6%	57.5	47.2	82.1%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57.5	39.0	67.8%	57.5	34.0	59.1%	57.5	30.2	52.5%

附註：

- 設計產能為假設(i)勞動力始終充裕；(ii)生產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每年均有約300個工作日；(iii)每個工作日中按三班每班八小時工作時間輪值；及(iv)並無重大設施故障時，生產過程的最大化年產出量。
-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使用率，乃根據有關年度的實際產量，除以設計年產能計算。
-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使用率乃根據該期間的實際產量（已折算為年產量）除以年度設計產量計算。

鑽井泥漿生產線的使用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3.6%下降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9.6%。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鑽井泥漿生產線的使用率較高，原因是我們最大的客戶於二零一三年第四季下達一張大額訂單，供二零一四年第一季使用，我們須於短時間內應付訂單所需，繼而導致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現較大的使用率跌幅。

業 務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生產線的使用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7.8%下降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9.1%，而此後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進一步下降至約52.5%（年率化）。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生產線使用率持續下降大致與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產量及銷量一致。此外，現時的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儲料罐儲存空間有限，亦導致我們無法儲存大量製成品，從而令使用率下跌。為提高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生產線的使用率，我們有意興建新的儲存設施，以增加我們的儲存量，從而應付更高的產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實施計劃」。

加工廠的生產計劃一般根據多項因素制訂，包括但不限於：(i)來自我們客戶的購買訂單中所訂明的產品交付日期及數量；(ii)過往銷售需求；及(iii)我們的生產能力。

我們的採礦及加工活動涉及的風險

獨立技術顧問已對我們在黃澗膨潤土礦的採礦及加工活動進行風險評估。下表載列初步評估結果、獨立技術顧問提出的建議、我們對獨立技術顧問提出建議作出的回應、獨立技術顧問提出建議的執行狀況及風險評級：

因素	潛在風險	控制建議	我們的回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控制建議的執行狀況	風險評級
地質與資源					
內部廢石	內部廢石層大於模型	礦坑繪圖及增加鑽孔以確保廢石層的擴展及分佈	我們將繼續密切監察積物幾何與模型的偏差，並將於識別任何重大偏差時考慮進行礦坑繪圖及增加鑽孔。	我們已考慮和同意獨立技術顧問的可行控制建議。然而，由於在往績記錄期間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止的期間並無發現任何重大偏差，加上按照我們目前的產量，毋須於短期內在其他礦區進行開採，故並未增加礦坑繪圖或鑽井。	中

業 務

因素	潛在風險	控制建議	我們的回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控制建議的執行狀況	風險評級
理化特性	質量低於預期，降低產品質量，可能會導致退貨及銷售損失	提高質量控制測試和謹慎選擇性開採。應當在開採和加工過程中消除廢石	我們將繼續密切監察質量控制措施及尋求更佳做法以提升現有質量控制措施。	獨立技術顧問認為，只要持續監察以及在合適情況下增加礦坑繪圖和／或鑽井，有關風險應可降低。	低
				我們已考慮和同意獨立技術顧問的可行控制建議，而控制建議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實施。我們已改善產品的品質控制措施，方式包括：(i) 就若干有關品質的參數實施額外的測試程序，計有75 μm 篩餘量指標和動塑比指標；及(ii) 提升有關濾失量和粘度讀數的測試程序。董事認為，縱使客戶並無要求進行上述的額外或提升測試程序，但有關程序可進一步鞏固我們對產品的品質控制。	

業 務

因素	潛在風險	控制建議	我們的回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控制建議的執行狀況	風險評級
開採					
岩土狀況	岩土狀況遜於預期，導致礦坑斜坡較易失穩，降低生產	進行更詳細的岩土分析以識別潛在問題。定期監察斜坡穩定度，並在需要時實施斜坡支護措施	我們將繼續定期監察及評估斜坡穩定度，以便能及時糾正任何所識別的潛在岩土問題。	我們已考慮和同意獨立技術顧問的可行控制建議。然而，由於我們在往績記錄期間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止的期間進行的常規監察並無發現任何重大的岩土問題，故除持續監察外，並未進行任何其他斜坡支護措施。 獨立技術顧問認為，持續監察應可降低有關風險。	中
開採計劃／管理	無法達致生產目標	監察生產進度及在需要時修訂開採計劃	我們將繼續審閱生產數據，以便能及時修訂採礦計劃以迎合目前需要。	我們已考慮和同意獨立技術顧問的可行控制建議，而有關監察生產進度的控制建議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實施。然而，由於在往績記錄期間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止的期間在達致生產目標方面並無嚴重失誤，故我們目前的開採計劃並無重大變動。 獨立技術顧問認為，透過定期進行審閱，應可降低有關風險。	低

業 務

因素	潛在風險	控制建議	我們的回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控制建議的執行狀況	風險評級
水文狀況	排水系統出現淤積及／或污染	進行更詳細的水文分析，以識別及解決潛在問題。	董事認為我們的排水系統目前運作正常。我們將繼續定期檢查及監察水溝及沉砂池情況，以及時識別及糾正任何潛在問題。	我們已考慮和同意獨立技術顧問的可行控制建議。然而，由於在往績記錄期間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止的期間並無發現任何重大的水文問題，故除定期檢查和監察外，並未進行任何其他詳細的水文分析。 有關水道淤泥充塞及／或污染方面，獨立技術顧問認為定期檢查及監察將可降低氾濫的影響。	低
廢石管理	無足夠空間回填廢石	應計劃臨時廢石堆存處	董事認為我們尚有足夠空間回填廢石。當有需要時，我們將設計及建造臨時廢石堆存處。	我們已考慮和同意獨立技術顧問的可行控制建議。然而，由於尚有足夠空間回填廢石，故目前無計劃興建臨時廢石堆存處。儘管如此，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物色到適合興建臨時廢石堆存處的潛在土地。	低

業 務

因素	潛在風險	控制建議	我們的回應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 控制建議的 執行狀況	風險評級
成本					
運輸成本上升	利潤率下降，增加競爭對手帶來的影響	優化目前自黃滸膨潤土礦至加工廠及場外風乾設備的運輸過程，目標為增加生產力及降低成本。探索將我們的加工廠搬遷至黃滸膨潤土礦附近及取消場外風乾的可行性	我們將繼續密切監察運輸成本，並探索方法對以下地點之間的運輸時間表作出更佳的協調：(i)黃滸膨潤土礦；(ii)荻港鎮及孫村鎮的場外風乾設備；及(iii)我們的加工廠。我們亦將探索將加工廠搬遷至黃滸膨潤土礦附近的可行性。	我們已考慮和同意獨立技術顧問的可行控制建議，而有關優化我們運輸工序的控制建議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實施。按照我們於二零一五年九月進行的可行性研究，我們目前並無於短期內搬遷加工廠的計劃。	中
營運開支資本開支普遍增加	利潤率下降	與承包商訂立長期合約、與供應商預先確認採購訂單及定期監察資本開支	我們將繼續密切監察營運開支及資本開支，並將僅於考慮資金的充裕情況及營運需要後才產生額外資本開支。	我們已考慮和同意獨立技術顧問的可行控制建議，而有關監察資本開支的控制建議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實施。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仍與若干供應商和承包商商討，以落實可能對本集團有利的長期合約。	低
				獨立技術顧問認為持續監察應有助減低此風險。	

業 務

因素	潛在風險	控制建議	我們的回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控制建議的執行狀況	風險評級
市場					
競爭加劇	銷售損失或售價下降	與客戶建立關係，收購潛在競爭對手	我們擬進一步加強與現有客戶的業務關係，並擴大客戶基礎。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業務策略－拓展客戶基礎並提升產品認知度」。	我們已考慮和同意獨立技術顧問的可行控制建議，而控制建議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實施。 獨立技術顧問認為，倘建議措施獲實行，風險很大機會降低。	中
市場減少	銷售損失	市場調查，開發新產品或產品用途	我們擬加強研發能力。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業務策略－提升我們新產品的研發能力（包括開發新的生產技術及新產品的能力）」。	我們已考慮和同意獨立技術顧問的可行控制建議，而控制建議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實施。 本集團已與中國的外部機構訂立合作協議開發新技術及新產品，以迎合鐵礦球團及土木工程以外的下游市場。詳情請參閱「研究及開發－我們與外部機構的合作」。 獨立技術顧問認為建議措施將進一步降低此風險。	低

業 務

因素	潛在風險	控制建議	我們的回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控制建議的執行狀況	風險評級
加工					
加工設備	設備配置可進一步優化。設備老化將會對生產優質產品造成影響，設備故障可能導致失去生產力。	現有設備混合新舊機器，生產線設計亦欠佳；設備與設計兩方面均有需要大幅提升。另外，可於黃嶺膨潤土礦附近設立新的現代加工廠以取代現有廠房。應安裝大型設備及使用自動化系統	我們擬更新現有加工廠及加工機器與設備。有關改善廠房及設備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我們已考慮和同意獨立技術顧問的可行控制建議，而實施控制建議以提昇我們現行設備的計劃自二零一五年九月開始實施。我們並會因應營運所需而考慮在適當的情況下實施其他控制建議。 獨立技術顧問認為，建議措施一旦實施，將進一步降低此風險。	中
加工技術	高質產品僅可使用合適加工技術生產	應維持現有加工技術。加入改性劑的工序應完全自動化，而份量亦應嚴格控制	我們擬更新現有加工廠及加工機器與設備。有關改善廠房及設備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我們已考慮和同意獨立技術顧問的可行控制建議，而控制建議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實施。我們並會因應營運所需而考慮在適當的情況下實施其他控制建議。 獨立技術顧問認為，建議措施一旦實施，將進一步降低此風險。	低

業 務

因素	潛在風險	控制建議	我們的回應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 控制建議的 執行狀況	風險評級
環境方面					
水源管理及排放	地表水和地下水污染，露天區域水患	為黃澗膨潤土礦建立精密設計的地表水排放系統。開發功能齊全的水質監測計劃	董事認為我們的排水系統目前運作正常。我們將定期檢查及監察水溝及沉砂池情況，以確保及時識別及糾正任何潛在問題。此外，我們將探索建造精密設計的地表水排放系統／洪水收集系統以及開發最佳水監測系統的可行性。	我們已考慮和同意獨立技術顧問的可行控制建議，而有關持續監察的控制建議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實施。在往績記錄期間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止的期間並無發現任何重大的水污染或水災問題，而我們目前的排水系統運作正常。儘管如此，我們現正研究為黃澗膨潤土礦建設全新的排放溢水收集系統的可行性。	低
				獨立技術顧問認為，只要定期監察現有排水系統及水池，出現水患的可能性將大大降低，亦能進一步降低風險。	

業 務

因素	潛在風險	控制建議	我們的回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控制建議的執行狀況	風險評級
粉塵排放	揚塵污染	利用適當措施以減少黃澗膨潤土礦的粉塵排放	我們已使用灑水車控制粉塵排放。我們亦將一直密切監察粉塵排放程度。	我們已考慮和同意獨立技術顧問的可行控制建議，而控制建議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實施。 獨立技術顧問認為，建議措施一旦實施，將進一步降低此風險。	低
噪音排放	位於黃澗膨潤土礦的機器的噪音排放	使用備有消音器及減震器的設施。於適當時在黃澗膨潤土礦就高噪音設備設置隔音屏障	我們已向於黃澗膨潤土礦工作的員工提供聽覺保護裝備（如耳塞／耳套），並要求彼等於操作高噪音設備期間配帶有關裝備。	我們已考慮和同意獨立技術顧問的可行控制建議，而控制建議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實施。 獨立技術顧問認為，建議措施一旦實施，將進一步降低此風險。	低

業 務

獨立技術顧問認為，若本公司(i)進行定期風險評估；(ii)妥善執行相關控制程序；及(iii)並嚴格遵從中國的相關標準及監管規定，上述風險一般而言是可控制的。

銷售及營銷

營銷及推廣

我們透過銷售及營銷團隊營銷產品。我們主要透過下列營銷渠道及方法推廣產品，包括（其中包括）：(i)到訪客戶；(ii)互聯網廣告；(iii)篩選並聯絡潛在客戶；及(iv)參加由本集團加入的行業協會所組織的活動。我們的營銷活動旨在推廣產品以及提升本集團及旗下產品的知名度。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在營銷及推廣活動方面開支約人民幣99,000元、人民幣114,000元及人民幣22,000元。

銷售及客戶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前五大客戶的詳情如下：

排序	客戶名稱	背景	地點	於相應年度出售的產品	業務關係的開始年度	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百分比 (%)
1	杭州捷高膨潤土技術開發有限公司(「杭州捷高」)	主要從事膨潤土技術開發和服務，以及膨潤土產品開發和銷售	中國浙江省	鑽井泥漿	二零零九年	8,096	27.0
2	南京惠利通膨潤土科技有限公司(「南京惠利通」)	主要從事膨潤土技術開發和採用研究、鑽井泥漿開發、膨潤土產品銷售和技術支援服務	中國江蘇省	鑽井泥漿	二零零六年	5,729	19.1
3	客戶X	主要從事鋼鐵產品和有關副產品的生產和銷售；客戶X是香港和上海的上市公司	中國安徽省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二零一零年	5,717	19.1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訊不完整及或作更改。閱讀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業 務

排序	客戶名稱	背景	地點	於相應年度 出售的產品	業務關係的 開始年度	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
4	繁昌縣金豐 礦業有限公司 (「繁昌金 豐」)	主要從事冶金球 團用膨潤土燒 結和鐵礦石加 工和銷售	中國安徽省	冶金球團用 膨潤土	二零零七年	3,300	11.0
5	蕪湖兆信 爐料有限公司 (「蕪湖兆 信」)	主要從事爐料加 工，以及冶金 球團用膨潤土 和鐵粉銷售	中國安徽省	冶金球團用 膨潤土	二零一零年	2,466	8.2
總計						25,308	84.4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前五大客戶的詳情如下：

排序	客戶名稱	背景	地點	於相應年度 出售的產品	業務關係的 開始年度	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
1	杭州捷高	主要從事膨潤土 技術開發和服 務，以及膨潤 土產品開發和 銷售	中國浙江省	鑽井泥漿	二零零九年	9,040	29.7
2	南京惠利通	主要從事膨潤土 技術開發和採 用研究、鑽井 泥漿開發、膨 潤土產品銷售 和技術支援服 務	中國江蘇省	鑽井泥漿	二零零六年	6,944	22.8
3	客戶X	主要從事鋼鐵產 品和有關副產 品的生產和銷 售；客戶X是香 港和上海的上 市公司	中國安徽省	冶金球團用 膨潤土	二零一零年	3,555	11.7
4	安徽省繁昌 縣飛達非金 屬有限公司 (「安徽飛 達」)	主要從事膨潤土 加工和非金屬 礦加工和銷售	中國安徽省	鑽井泥漿、 冶金球團 用膨潤土 及未加工 粘土	二零一二年	3,304	10.9
5	繁昌金豐	主要從事冶金球 團用膨潤土燒 結和鐵礦石加 工和銷售	中國安徽省	冶金球團用 膨潤土	二零零七年	1,977	6.5
總計						24,820	81.6

業 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前五大客戶的詳情如下：

排序	客戶名稱	背景	地點	於相應期間出售的產品	業務關係的開始年度	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百分比 (%)
1	杭州捷高	主要從事膨潤土技術開發和服務，以及膨潤土產品開發和銷售	中國浙江省	鑽井泥漿	二零零九年	4,672	30.6
2	南京惠利通	主要從事膨潤土技術開發和採用研究、鑽井泥漿開發、膨潤土產品銷售和技術支援服務	中國江蘇省	鑽井泥漿	二零零六年	4,382	28.7
3	客戶X	主要從事鋼鐵產品和有關副產品的生產和銷售；客戶X是香港和上海的上市公司	中國安徽省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二零一零年	2,210	14.5
4	蕪湖兆信	主要從事爐料加工，以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和鐵粉銷售	中國安徽省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二零一零年	1,156	7.6
5	繁昌金豐	主要從事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燒結和鐵礦石加工和銷售	中國安徽省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二零零七年	916	6.0
總計						13,336	87.4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前五大客戶均為獨立第三方。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全部收益均來自中國客戶，並分別向17名、18名及16名客戶銷售產品，其中大部分客戶為公司客戶。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五大客戶總體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84.4%、81.6%及87.4%。我們同期各期間的最大客戶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27.0%、29.7%及30.6%。

業 務

我們的董事相信，品質及信譽保證對產品銷售至關重要。我們並沒有與任何現有客戶訂立任何超過一年的長期銷售協議，我們相信，我們與主要客戶的業務關係相當穩健，我們對品質的追求使我們能進一步吸引新客戶，從而使客戶基礎更多元化。

下表載有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客戶種類劃分的總收益及彼等佔收益的相應百分比明細：

客戶種類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貿易商 (附註1)	16,982	56.6	20,451	67.2	10,008	65.6
製造商 (附註2)	13,005	43.4	9,996	32.8	5,239	34.4
總計	<u>29,987</u>	<u>100.0</u>	<u>30,447</u>	<u>100.0</u>	<u>15,247</u>	<u>100.0</u>

附註：

1. 貿易商指購買我們的產品並轉售的客戶。
2. 製造商指購買我們的產品用於自身生產過程的客戶。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沒有與任何客戶訂立任何超過一年的長期銷售協議。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我們的董事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我們的股東概無於我們的股本中擁有5%以上權益或於我們的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業 務

交易集中及交易對手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其中一名客戶佔總收益超過25%。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兩名客戶總收益超過25%。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來自最大客戶杭州捷高的收益分別佔總收益約27.0%、29.7%及30.6%；而來自第二大客戶南京惠利通的收益佔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收益約28.7%。然而，本集團有意繼續擴大我們的客戶基礎及產品範疇，並最終減低於往績記錄期間來自最大及第二大客戶的集中及交易對手風險。有關交易集中及交易對手風險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與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關的風險—我們的大部分收益依賴少數客戶」。

與主要客戶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分別與大部分主要客戶訂立具法律約束力的框架協議。該等客戶一般根據框架協議內所訂明的條款個別下購貨訂單，於往績記錄期間的五大客戶中，鑽井泥漿客戶的框架協議的一般重要條款載列如下：

框架協議主要條款

(杭州捷高、南京惠利通
及安徽飛達)

詳述

框架協議條款

約為三個月至一年。

數量及價格

通常訂明指示及逐年調整數量，以及每噸售價可能因包裝方法有所差別。

質量要求

參數包括含水量、顆粒度及蒙脫石含量。

業 務

- 各方責任、包裝及運輸**
- 杭州捷高及南京惠利通：**我們負責生產鑽井泥漿，杭州捷高及南京惠利通負責提供加工所需化學添加劑及包裝袋。有關化學添加劑及包裝袋方面的任何問題，包括質量及交付時間，杭州捷高及南京惠利通將承擔其中的任何損失。倘鑽井泥漿未能符合質量要求，我們將承擔南京惠利通的任何損失並須根據框架協議向其賠償。杭州捷高及南京惠利通所用包裝一般須符合國家標準。杭州捷高及南京惠利通將安排收集及運輸鑽井泥漿，並負責承擔運輸成本。
- 安徽飛達：**我們負責生產鑽井泥漿，安徽飛達可選擇使用自有包裝袋或我們的包裝袋。
- 付款條款**
- 杭州捷高及南京惠利通：**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就購買我們產品的付款向杭州捷高及南京惠利通提供循環信貸上限。更多詳情，見本節「銷售及營銷－付款條款及信貸控制」。
- 安徽飛達：**交付製成品前全額付款。
- 終止**
- 杭州捷高及安徽飛達：**杭州捷高及安徽飛達並無終止條文。
- 南京惠利通：**擬終止合約一方須給予對方至少一個月的書面通知。

業 務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前五大客戶中，有關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未經加工粘土客戶的框架協議載列如下：

框架協議主要條款

(客戶X、繁昌金豐、
蕪湖兆信及安徽飛達)

詳述

框架協議條款

約為一個月至一年。

數量及價格

通常訂明指示及逐年調整數量並約定大致每噸售價。每噸售價可能因包裝方法有所差別。

質量要求

參數包括含水量、膨脹容、膠質值及蒙脫石含量。

儲存

客戶一般負責提供大桶供儲存製成品。

付款條款

客戶X：於收到我們開具的發票後的50日內付清未付款項。

繁昌金豐及蕪湖兆信：於收到我們所出具的發票五個工作天內月結未付款項。

安徽飛達：於二零一四年收到製成品三個月內付清未付款項；於二零一五年在製成品交付前支付全數款項。

業 務

付款條款及信貸控制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曾就購買我們產品的付款向杭州捷高及南京惠利通提供循環信貸上限。循環信貸上限提供預先設定的可在任何時間未償還的信貸上限，而此乃於考慮各種因素（其中包括客戶背景、客戶信貸記錄、業務關係年限及與該客戶的過往交易金額）後按個別情況釐定。根據該循環信貸上限安排，該客戶有權在預先設定的循環信貸上限範圍內延遲支付貿易應收款項。客戶向本集團進一步購貨後可動用的信貸上限連同已動用的信貸上限金額不得超過獲授予的預先設定信貸上限。本集團每年評估向其授予的預先設定信貸上限。該客戶每年亦須全數償還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信貸上限內之金額）（通常在中國農曆新年前）。該客戶可能在提供抵押的情況下就其近期購貨要求臨時追加信貸上限，而此類要求將由飛尚材料的副總經理（財務）審閱並由飛尚材料總經理批准，考慮因素包括我們對該客戶的信用評估及其所提供的抵押。臨時追加信貸上限通常在該客戶須償還預先設定的循環信貸上限的貿易應收款項前追加一周至一個月。

應杭州捷高及南京惠利通的要求，並考慮到彼等良好的信貸記錄、與本集團長期建立的業務關係及大額交易量，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就購買我們產品的付款向杭州捷高及南京惠利通授予分別為人民幣900,000元及人民幣400,000元的預設循環信貸上限。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亦曾向彼等分別授出介於人民幣300,000元至人民幣8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元至人民幣300,000元不等的臨時追加信貸上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來自杭州捷高及南京惠利通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為零、約人民幣0.9百萬元及人民幣1.5百萬元，佔本集團於相應年度／期末日期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為零、約28.2%及38.8%。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其來自杭州捷高及南京惠利通的貿易應收款項（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約為人民幣0.9百萬元及人民幣1.5百萬元）持有兩幢建築物及兩部車輛作為抵押。

業 務

就董事所深知，盡管對於膨潤土生產者而言，向客戶提供循環信貸上限並非行規，但在中國從事生產及銷售產品業務的公司中該信貸安排並不罕見。然而，由於與杭州捷高及南京惠利通長期建立的業務關係及大額交易量，並考慮到彼等良好的信貸記錄。董事認為靈活提供該等循環信貸安排將有利於我們與杭州捷高及南京惠利通所進行的交易，以及本集團整體業務運營。此外，本集團已實施內部監控措施以減輕該等循環信貸安排可能產生的信貸風險。

就往績記錄期間其他未獲提供循環信貸上限的客戶而言，視乎客戶背景、客戶信貸記錄、業務關係年限及過往交易額等因素，本集團通常要求其於收到我們開具的發票後五日至收到貨物或發票起三個月內全額付款。

為盡可能降低向該等客戶授出循環信貸上限可能產生的風險，本集團已實施內部監控措施以監察循環信貸上限安排及我們客戶的未償還結餘／貿易應收款項而已實施／將實施的內部控制措施包括（其中包括）：

- 對客戶提出的循環信貸上限申請，由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隊伍根據該等客戶的背景、信貸記錄及歷史交易金額等因此對其進行初步審核，以決定是否可授予其任何循環信貸上限。任何建議循環信貸上限將取決於飛尚材料的副總經理（財務）及總經理的進一步審核及批准；
- 由銷售及營銷團隊，以及財務及會計部門定期審閱來自各客戶的各客戶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的狀況；
- 每年審閱向客戶授予的預設循環信貸上限，當中考慮因素例如現行市場狀況、還款記錄及各客戶的個別情況；
- 指派銷售及市場營銷團隊員工(i)監察客戶的付款情況及信貸狀況，尤其是已獲授循環信貸上限的客戶；及(ii)跟進並收回久未償還的客戶貿易應收款項；及

業 務

- 由我們的財務及會計部門以及銷售及營銷隊伍於各財政年度末檢查客戶尚未償還的客戶貿易應收款項是否可收回，並評估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

定價

於往績記錄期間，鑽井泥漿的每噸平均售價為約人民幣383.6元、人民幣415.7元及人民幣455.9元，而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每噸平均售價則分別為約人民幣305.5元、人民幣292.2元及人民幣307.5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未加工粘土的價格保持在每噸平均售價為人民幣54.7元。我們一般以加成方式為產品定價，並考慮各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生產成本及客戶指定的產品規格。

退貨及保質期

我們的框架協議並無提供產品退貨及保質期。由於我們的客戶會於確認接受產品前檢查我們向彼等提供的產品測試報告，當客戶確認接受所提供產品後，我們一般不接受任何產品退回或任何保用申索。不過，倘若我們確實收到有關產品質量問題的投訴，我們可能採取以下步驟（包括但不限於）：(i)與客戶溝通了解投訴性質；及(ii)獲取宣稱質量未達標的產品送交檢驗或委派本集團一名代表前往受影響的客戶所在地進行現場分析；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i)因產品退回產生任何開支；或(ii)自我們客戶收取任何重大投訴或產品索償。

第三方承包商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委聘承包商提供以下服務：(i)風乾服務；(ii)採礦服務；及(iii)運輸服務。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亦按臨時基準僱用承包商提供加工服務。我們的董事相信於往績記錄期間，委聘承包商將令我們能更好控制成本，此乃由於所需的設備投資及管理（如員工培訓）時間下降，從而令整體成本下降。我們的董事亦相信委聘具所需經驗及專長的承包商將確保合約工程有效進行，從而令整體效率增加及整體營運成本下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終止委聘分別提供開採服務和風乾服務的唯一兩名承包商，其原因見本節「風乾服務」及「開採服務」所述。我們的董事已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向我們提供服務的全部承包商均為獨立第三方。我們將繼續委聘承包商提供風乾、運輸及加工服務。

業 務

下表根據所提供的服務類型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的承包商數量：

所提供的服務種類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風乾	4	3	2
開採	1	1	–
運輸	2	3	2
加工	–	1	1
總計	<u>7</u>	<u>8</u>	<u>5</u>

於選擇承包商及／或設備供應商時，我們將考慮各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提供服務的質量；(ii)承包成本；(iii)安全管理；及(iv)相關資格（如適用）等。飛尚材料膨潤土礦經理程家義先生及我們一名高級管理層成員負責挑選風乾及運輸承包商，而執行董事張平武先生則負責挑選加工承包商。在選擇潛在承包商時，我們向彼等要求（其中包括）商業執照及稅務登記證，並檢查(i)彼等是否根據中國的有關法律及法規具備（其中包括）相關執照、證書、許可證或資格；及(ii)該等執照、許可證及／或證書是否可涵蓋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範圍。我們保存全部資料的影印本已供記錄，其中包括，該等承包商向我們提供的執照、許可證及證書等。倘潛在承包商所提供的執照、許可證及／或證書出現任何爭議，本公司將直接或通過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與該等承包商核證。倘我們已察覺潛在承包商的執照、許可證及／或證明中確實存在爭議，將保留問題承包商清單並於未來禁止向彼等外包任何工作。我們要求承包商對所提供服務的質量維持高水準，並遵守相關中國政府機關實施的適用法律及法規及安全要求，據此設有足夠的職業健康及安全及環境保護程式。我們的生產部負責透過於承包商進行外包服務時進行實地巡查及監督來監察承包商表現。我們的生產部亦負責從多個方面定期評估承包商，包括但不限於，服務收費、可完成我們生產需求的能力以及安全管理。倘出現任何不合規事件，相關承包商會被要求自費進行所需補救行動。因未能維持適當質量、職業健康及安全及環境保護準則所導致或產生之全部虧損將由承包商自行承擔。

業 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委託多於一名的承包商提供風乾服務及運輸服務，以減低與外包安排有關的風險及過份依賴任何一名承包商。於往績記錄期間，縱使我們僅有一名承包商提供開採服務，我們與其他潛在的提供開採服務的承包商就提供開採服務保持聯繫，從而在有需要時委聘其他採礦承包商。自二零一四年十月起，我們與提供開採服務的承包商的合作模式改為向其租賃開採設施以自行進行開採工作。我們的董事認為，若需要聘用或取代提供風乾、運輸或加工服務之任何承包商，市場上條款相近的其他承包商隨處可得。

我們的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與任何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承包商並無遇到任何重大爭議。

風乾服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分別委聘四家、三家及兩家承包商向本集團提供風乾服務。我們期後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終止委聘其中一家承包商提供風乾服務，並自二零一四年十月起租用該承包商的風乾設備自行進行風乾工作。與該承包商的合作模式改變的理由是該承包商乃於其中一項場外風乾設備進行風乾工作，而另外兩家承包商則於位於黃澗膨潤土礦場的風乾設備進行風乾工作。租用該承包商的風乾設備，並自行進行風乾工作容許我們有更佳的管理及控制，故而改善風乾工作的整體質量。於往績記錄期間訂立的風乾服務的協議的常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主要條款	描述
年產量	服務協議中一般訂明目標年產量。倘未能達到目標年產量，承包商可能受以下詳述的獎勵／罰款計劃約束。

業 務

質量規定	就鑽井泥漿而言，含水量不得少於11%但不多於16%。就冶金球團用膨潤土而言，含水量不得少於8%但不多於13%。各方將就風乾膨潤土礦石樣本進行測試並最終以我們的試驗結果為準，倘就試驗結果出現爭議，則委任合資格人士裁定。
承包費用	承包費用包括：(i)勞工費用；(ii)風乾設備費用；及(iii)就於場外風乾設備進行風乾工作的運輸費用。協議中訂明每件貨物按每噸計的承包費用。
獎勵及處罰	<p>倘風乾膨潤土礦石的實際產量超出服務協議中訂明的年產量，承包商可按服務協議中訂明的費率獲得一筆獎金。</p> <p>另一方面，倘：(i)風乾膨潤土礦石的實際產量低於服務協議中訂明的年產量；或(ii)風乾膨潤土礦石的含水量超出服務協議中訂明的百分比，承包商可能須按服務協議中訂明的費率向本集團支付一筆費用。於往績記錄期間，向該等風乾承包商獎勵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3,000元、人民幣1,000元及零。概無風乾承包商被處罰。</p> <p>一家承包商的協議並無該條款。</p>
付款	按本集團計量的風乾膨潤土礦石噸數每月結算上月完成工作的未付款項。

業 務

外包業務過程中發生事故的責任承擔	承包商應為進行外包活動過程中出現的所有意外單獨承擔責任。
終止協議	訂約方如欲終止協議，須至少提前三個月給予另一方書面通知。
爭議解決	倘有任何爭議，訂約方須盡力協商。僅在訂約方未能透過協商解決的情況下，方可開展訴訟程序。
服務協議年期	一般為期不超過一年。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就風乾服務支付承包費約人民幣2.1百萬元、人民幣2.0百萬元及人民幣0.2百萬元。我們與有關承包商的業務關係分別自二零零八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展開。

開採服務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我們僅委聘一名承包商提供開採服務。訂立的協議的一般主要條款載列於下表：

主要條款	詳述
訂約方責任	我們將提供設計圖、開採作業計劃及技術指導。承包商將根據我們的開採作業計劃及操作規則及規章在我們的管理下進行開採作業。
承包費	承包費包括(i)按每噸計的開採費；及(ii)按每立方米計的覆岩層分離。倘承包商亦須進行修路作業，各方將為此單獨訂立協議。
付款條款	根據本集團所測定的膨潤土礦開採噸數，按月結算上個月作業的未付款項。

業 務

外包業務過程中 發生事故的 責任承擔	承包商應就進行風乾過程中出現的所有事故單獨承擔責任。
終止	擬終止協議的一方應至少提前三個月給予對方的書面通知，否則違約方將負責未違約方的全部損失。
爭議解決	協議內並無有關解決爭議的特別條文。然而，協議內有非針對個別事項的條文規定，雙方應單獨就特殊事件進行協商。
服務協議條款	通常為期不超過一年。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就開採服務分別產生約人民幣0.9百萬元、人民幣0.8百萬元及零的承包費。我們於二零一三年與上述承包商開展業務關係。

根據《非煤礦礦山外包工程安全管理暫行辦法》，發包任何開採服務一方須核實提供開採服務承包商的安全生產資格，而發包方亦須與承包商訂立安全生產管理協議。於二零一四年九月，我們得悉：(i)從事提供開採服務的承包商並不具備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所需的牌照或資格；及(ii)我們並無與該承包商訂立任何安全生產管理協議。鑑於以上所述以及成本考慮，我們停止委聘唯一承包商以提供開採服務，並自二零一四年十月起自同一承包商租用相關開採設備以自行進行開採工作。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八日，飛尚材料自繁昌縣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繁昌安全管理局**」）獲得確認函，其中包括確認以下事項：(i)我們將不會受罰或就上述外包活動產生的任何責任負責；及(ii)我們已獲得安全生產的相關許可證及資格。根據上述確認，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i)繁昌安全管理局為出具確認的主管當局；及(ii)繁昌安全管理局就上述外包活動懲罰本集團的可能性極微。

業 務

有關上述外包活動和為防止經常發生同類事件而採取的措施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節下文「法律訴訟及監管合規－監管不合規－7. 有關分包安排的不合規事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深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有承包商並無具備向本集團提供風乾、運輸及加工服務所必須的牌照或許可。

運輸服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分別僱用兩、三及兩名承包商向本集團提供運輸服務。運輸服務即在(i)黃澗膨潤土礦；(ii)加工廠；及(iii)位於荻港鎮或孫村鎮的場外風乾設備之間運輸所開採的膨潤土礦。就向客戶運送產品而言，我們的客戶一般會承擔相關運輸成本。

運輸服務協議的一般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主要條款	詳述
訂約方責任	<p>我們須負責於提前一日向承包商提供運送計劃、按照服務協議條款向承包商支付未付款項，並有權監察運輸過程以確保所運送貨物安全準時送抵指定目的地。</p> <p>承包商須準時完成運送工作、確保交通工具擁有完備及有效的必要牌照，以及須負責一切與交通工具及運輸稅項相關的費用。</p>
運送數量	所運送產品數量按承包商所計算的噸數計量。

業 務

承包費	承包費以每噸固定收費及運送的噸數計算。
付款條款	雙方須於每月五號前核實所運送貨物的數量。上月未結清的金額須按月於每月十號前結清。
違約事件	違約方須就非違約一方所蒙受的所有損失負責。
終止	有關由承包商向本集團提供運輸服務的所有協議均無具體的終止條款。然而，協議的條款訂明，凡協議未有特別載明的事項，概由訂約各方另行協商解決。
爭議解決	就兩名承包商而言，倘發生任何爭議，訂約方需先行嘗試進行磋商。訂約方僅可在未能透過磋商達致和解的情況下展開訴訟程序。
服務協議年期	通常為期不超過一年。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就相關期間的運輸服務分別支付約人民幣1.2百萬元、人民幣0.7百萬元及人民幣0.8百萬元。我們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與該等承包商開展業務關係。

業 務

加工服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分別僱用零、一及一名承包商向本集團提供加工服務。倘我們獲客戶要求在短時間內生產大量產品，並超出我們目前加工廠的設計產能，有關承包商乃聘用進行一次性加工作業，一名承包商於二零一四年提供一次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加工服務（「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承包商」），而一名承包商於二零一五年提供一次鑽井泥漿加工服務（「鑽井泥漿承包商」）。於往績記錄期間就加工服務所訂立的協議的一般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主要條款	詳述
訂約方責任	<p>鑽井泥漿承包商：我們將提供膨潤土礦石。承包商將負責向我們接收膨潤土礦石，以及膨潤土礦石的風乾及加工。此後，我們將負責向承包商接收最終產品。</p> <p>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承包商：我們將提供膨潤土礦石及碳酸鈉。承包商將負責將膨潤土礦石加工成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此後，我們將負責向承包商接收最終產品。</p>
質量規定	<p>鑽井泥漿承包商：質量標準包括：(i)含水量（界乎12%至14%）；(ii)碳酸鈉含量（不低於4%）；及(iii)顆粒大小（多於或等於95%）。鑽井泥漿須以包裝袋包裝，每包重量25公斤。倘未達質量規定，承包商將就所產生的所有虧損負責。</p> <p>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承包商：質量標準包括：(i)含水量（界乎9%至13%）；(ii)碳酸鈉含量（不低於3%）；及(iii)顆粒大小（多於或等於98%）。</p>

業 務

承包費	承包費一般以每噸固定收費計算。
付款條款	<p>鑽井泥漿承包商：一旦我們進行所須質量檢測並確認最終接納最終產品，我們須於自承包商接獲發票後五日內按月償清欠款。</p> <p>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承包商：一旦我們進行所須質量檢測並確認最終接納最終產品，我們須於自承包商接獲發票後五日內償清欠款。</p>
終止	有關由承包商向本集團提供加工服務的所有協議均無具體的終止條款。然而，協議的條款訂明，凡協議未有特別載明的事項，概由訂約各方另行協商解決。
服務協議年期	<p>鑽井泥漿承包商：九個月。</p> <p>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承包商：一年。</p>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向提供加工服務的承包商分別支付零、約人民幣0.3百萬元及人民幣0.1百萬元的承包費。我們分別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與該等承包商開展業務關係。

公用設施、物料及供應的採購及供應商

公用設施

我們營運所需的電力由位於中國安徽省蕪湖市繁昌縣的繁昌電網提供。我們根據中國政府所規定的單位電價（我們相信是市價）按月支付電費。

業 務

我們的電力供應商亦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內最大的供應商。為確保我們可獲得穩定和充裕的電力供應以供業務營運所需，我們已與我們的電力供應商訂立具法律約束力的長期協議（經不時修訂），有效期為三年，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主要條款	詳情
電力供應點的設計功率	一個設計功率為1,165千瓦的電力供應點。
電表度數、價格和價格調整	<p>我們的電力供應商將根據每月二十九日當日或以前的電表度數，釐訂向本集團供應的電量，且並無有關最低電力耗用量的規定。</p> <p>價格乃由具有電力管理權的相關管理機構釐訂，價格調整須按照電力供應商的內部價格調整政策進行。</p>
付款條款	<p>於每月第二日支付上一個月所供應電力的未付金額。</p> <p>如訂約方就應付的電費有任何爭議，本集團仍須先行支付原本收取的全數，爭議一旦解決，將會就此作出調整。</p>
終止和延續	協議可以下列方式終止：(i)訂約方以書面方式提出；(ii)我們的電力供應商在至少提前七天向本集團發出書面通知；或(iii)本集團按照電力供應商的要求於終止程序完成時以書面方式提出。於現行協議屆滿前15日，協議任何一方均有權就目前的協議提出意見。倘有任何一方提出任何意見，在雙方達成協議後，將會簽立一份新協議。否則，協議一般會於屆滿時自動按相同年期重續。

業 務

爭議解決 如發生爭議，訂約方須先行嘗試協商，如未能透過協商解決有關爭議，方可展開仲裁或訴訟程序。

合約年期 由二零一四年四月至二零一七年四月止，為期三年。

於往績記錄期間，使用電力所產生的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3.1百萬元、人民幣2.4百萬元及人民幣1.5百萬元。我們相信設計供電負荷將能夠滿足我們未來經營開採及加工業務的要求。

我們的採礦業務及加工業務的耗水量相對而言屬微不足道。本集團大部分的耗水與內部需求有關。大部分營運及內部所需用水由繁昌縣供水有限責任公司提供（我們相信乃以市價提供），我們相信現有水源可為我們日後的採礦及加工營運，以及內部需求提供充足水源。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概無因電力或水短缺而遭遇任何重大業務營運中斷。

物料及供應以及價格波動

我們生產所需的主要物料及供應主要為用於生產過程的消耗品，當中包括煤、碳酸鈉及包裝袋。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物料及供應總成本之金額分別為約人民幣5.5百萬元、人民幣4.1百萬元及人民幣2.1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相關期間銷售總成本約29.3%、23.2%及26.0%。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於物料及供應遇到任何重大延誤或短缺。

業 務

我們密切監察物料及供應價格，並根據物料及供應價格波動調整我們的物料及供應存貨政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經歷任何有關物料及供應的重大價格波動。有關顯示運輸、消耗品、燃料、電力、水、其他服務、勞工及僱傭開支的上升對我們的經營成本的影響的敏感度分析，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實際及預測營運成本」。

為與客戶維持良好商業關係，即使（其中包括）物料及供應的價格上升，但如未有嚴重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我們目前預計不會因物料及物資產品的價格上升而提高我們產品的價格。為減低該等價格波動對我們的風險及避免原材料供應短缺或延誤，我們已實施以下措施，包括但不限於：

- 如預期若干物料及供應的價格上升即會增加有關物料及供應的存貨量，反之亦然；
- 如預期若干物料及供應的價格將於短期內上升，即會訂立長期供應協議，反之亦然；
- 就主要物料及供應維持最少兩名供應商，以避免過分依賴任何一名供應商；
- 定期檢查及監察物料及供應的存貨量，而將予採購的物料數量須考慮該等物料及供應的現行存貨量及價格；及
- 按持續基準分析原材料價格趨勢，如預期價格上升，即會購入更多物料及供應。

至於有關我們的主要物料及供應的價格走勢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行業概覽－原材料價格」。

業 務

採購及存貨控制

我們的採購隊伍負責購買物料及供應及與供應商協商合約。我們根據多項因素採購物料及供應，包括（但不限於）：(i)客戶採購訂單所訂明的產品交付日期及數量；(ii)歷史銷售需求；及(iii)我們的產能，並設有存貨管理系統監察我們生產過程所使用的各類物料及供應的存貨水平。就特定種類物料及供應向供應商下達購買訂單前，我們的採購隊伍將使用存貨管理系統檢查各種種類物料及供應現存的存貨水平，以避免超額購買及累積過量存貨。所有內部採購申請須按以下所載程式經以下人士／部門批准：

- 飛尚材料採購隊伍的副主管（現為採購隊伍的最高職位），其將檢查（其中包括）：(i)供應商乃於獲批供應商清單上；(ii)所要求的型號／規格為正確；及(iii)就現有生產目的而言數量為足夠；
- 飛尚材料（財務）副總經理；及
- 飛尚材料總經理。

我們一般就膨潤土礦石及物料及供應（例如用於生產過程的煤及碳酸鈉）維持若干存貨水準：

- **膨潤土礦石**—約為三個月生產需求的估計消耗量；
- **煤**—不少於七天生產需求的估計消耗量；
- **碳酸鈉**—不少於三天生產需求的估計消耗量；
- **包裝袋**—不少於五天生產需求的估計消耗量；及
- **化學添加劑**—不少於五天生產需求的估計消耗量。

業 務

供應商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前五大供應商的詳情如下：

排序	供應商名稱	地點	於期內供應的 產品／提供的服務	業務關係的 開始年度	採購金額 (人民幣千元)	佔總採購金額的 百分比 (%)
1	供應商A	中國安徽省	電力	二零零三年	3,120	22.4
2	供應商B	中國安徽省	運輸服務	二零一二年	1,505	10.8
3	供應商C	中國安徽省	碳酸鈉	二零一一年	1,464	10.5
4	供應商D	中國安徽省	風乾服務	二零一三年	1,178	8.4
5	供應商E	中國安徽省	碳酸鈉	二零一一年	936	6.7
總計					8,203	58.8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前五大供應商的詳情如下：

排序	供應商名稱	地點	於期內供應的 產品／提供的服務	業務關係的 開始年度	採購金額 (人民幣千元)	佔總採購金額的 百分比 (%)
1	供應商A	中國安徽省	電力	二零零三年	2,446	23.1
2	供應商E	中國安徽省	碳酸鈉	二零一一年	1,448	13.6
3	供應商C	中國安徽省	碳酸鈉	二零一一年	1,060	10.0
4	供應商F	中國安徽省	運輸服務	二零一三年	924	8.7
5	供應商G	中國安徽省	開採服務及 出租開採設備	二零一三年	792	7.5
總計					6,670	62.9

業 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前五大供應商的詳情如下：

排序	供應商名稱	地點	於相應期間提供的產品／服務	業務關係的開始年度	採購金額 (人民幣千元)	佔總採購金額的百分比 (%)
1	供應商A	中國安徽省	電力	二零零三年	1,497	26.2
2	供應商C	中國安徽省	碳酸鈉	二零一一年	731	12.8
3	供應商B	中國安徽省	運輸服務	二零一二年	522	9.2
4	供應商F	中國安徽省	運輸服務	二零一三年	442	7.8
5	供應商H	中國安徽省	煤	二零一三年	395	6.9
總計					3,587	62.9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前五大供應商均為獨立第三方。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供應商包括一名電力供應商、11名提供風乾、開採、運輸及加工服務的第三方承包商以及數名提供消耗品（包括煤、碳酸鈉及包裝袋）的供應商。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五大供應商總體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58.8%、62.9%及62.9%。我們同期各期間的最大供應商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22.4%、23.1%及26.2%。我們已就電力供應與供應商A訂立為期三年的長期協議，有關詳情於本節「公用設施、物料及供應的採購及供應商－公用設施」一段中披露。

我們根據多項因素挑選供應商，包括但不限於產品質量或服務質量、價格及業內聲譽，以確保供應商所供應的物料符合作生產用途所需的質量標準。我們經常透過進行市場研究及於網上搜尋以獲得潛在供應商，其後我們將聯絡彼等以查詢相關物料的價格及獲取包括彼等營業牌照及稅務登記證書的副本等文件。價格查詢之結果及潛在供應商之相關文件交予我們的總經理以獲批准，彼將對挑選供應商作最後決定。獲挑選的供應商將納入本公司認可供應商之名單，該名單由我們的採購隊伍維持及定期更新。此外，我們亦定期檢查評估我們的供應商及彼等的產品質量，以確保繼續滿足我們生產及未來發展的需要與及符合我們的質量要求。

業 務

我們採購物料及供應的所有付款一般須於我們收到供應商出具的發票後清償。有關我們向承包商及唯一電力供應商付款條款的詳情，見本節「第三方承包商」及「公用設施」。

我們認為與供應商維持良好業務關係屬重要，並會盡可能分散我們的供應商基礎，以避免物料供應的任何中斷。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於準時獲得我們生產過程所需的物料我們並無經歷任何重大困難；及(ii)我們與任何供應商概無任何重大爭議。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我們的董事所知，我們的董事、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或我們的任何股東概無擁有超過我們股本的5%或於我們任何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季節性

根據獨立技術報告，黃澗膨潤土礦所在地區屬亞熱帶氣候，六月和七月通常降水量相對較大。由於黃澗膨潤土礦採用露天開採，降雨量成為我們制訂生產計劃的主要考慮因素。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分別被迫暫停開採剝離及風乾作業分別35天、36天及25天。然而，獨立調查顧問認為每年進行開採、剝離及風乾達250天對我們的生產需求而言屬合理範圍。由於我們通常會保存一定數量未加工的膨潤土礦石以供加工為鑽井泥漿或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我們的加工業務可保持全年運營，並不受開採及／或剝離業務暫停而受到重大影響。由於我們可利用轉筒烘乾機烘乾膨潤土礦石，因此亦不受風乾操作暫停的重大影響。然而，由於鑽井活動於室外進行，向客戶銷售鑽井泥漿可能受到天氣狀況影響。

業 務

存貨管理

我們的存貨主要由物料及供應、在製品及製成品組成。物料及供應主要包括輔助原材料，如將膨潤土礦石加工為最終產品所使用的煤、碳酸鈉，以及生產過程中所用的包裝袋、耗材及零部件等。在製品主要包括存放於倉庫中的膨潤土礦石，製成品主要包括即將交付予客戶的最終產品，即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存貨結餘分別約為人民幣3.9百萬元、人民幣2.0百萬元及人民幣2.2百萬元，佔各年度／期間截止日期總資產分別約7.5%、3.7%及3.7%。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平均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約為51.4日、60.8日及48.2日。

本集團採用存貨管理系統追蹤全部物料及供應的出入情況，以確保隨時保持符合客戶需要的最理想的存貨水準及避免過度囤貨。

我們通常根據多項因素採購物料及供應，包括（但不限於）：(i)客戶採購訂單所訂明的產品交付日期及數量；(ii)歷史銷售需求；及(iii)我們的產能。有關採購政策的更多詳情，見本節「公用設施、物料及供應的採購及供應商－採購及存貨控制」。

存貨通過以下形式盤點：

- 我們的財務及會計部門及生產管理部門每個月進行盤點；
- 我們的財務及會計部門及生產管理部門每半年進行盤點並編製盤點報告；
- 我們的財務及會計部門、生產管理部門、採購部門、銷售及營銷部門及行政及人力資源部門進行年度盤點，並編製報告，內容包括儲存條件及任何存貨過剩或短缺等多個方面。該報告將由各部門參與盤點的代表、飛尚材料的副總經理（財務）及總經理簽署。

業 務

根據各財務報告期末的存貨盤點及存貨年限檢討結果，本集團會評估根據我們的會計政策評估是否已就識別為難以再銷售或使用的廢棄及滯銷存貨作出足夠撥備。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並未就存貨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質量控制

鑽井泥漿的質量指標包括：(i)吸水性；(ii)膨脹容；(iii)膠質價；(iv)粘度計600 r/min讀數；(v)動塑比；(vi)濾失量；及(vii) 75 μ m篩餘物。根據獨立技術報告，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實地考察中對兩批次鑽井泥漿進行的質量測試的結果顯示，粘度計600 r/min讀數及濾失量已符合相關的中國國家標準，而75 μ m篩餘物指標及動塑比均不符合相關的推薦中國國家標準。然而，我們一般根據本身與客戶議定的品質指標生產鑽井泥漿，而該指標可能有異於相關的推薦國家標準。我們的董事確認，本集團所生產的鑽井泥漿於往績記錄期間獲客戶接納。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所載獨立技術報告。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質量指標包括：(i)吸水性；(ii)亞甲藍指標（即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樣本吸收的染料數目，可用於估計樣本中活性蒙脫石的數量）；(iii)膨脹容；(iv)膠質價；(v)篩餘量；及(vi)含水量。根據獨立技術報告，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實地考察中對兩批次冶金球團用膨潤土進行的質量測試的結果顯示，我們加工廠所生產的冶金球團用膨潤土質量良好，除膨脹容外，均符合相關的推薦中國國家標準。然而，我們一般根據本身與客戶議定的品質指標生產冶金球團用膨潤土，而該指標可能有異於相關的推薦國家標準。我們的董事確認，本集團所生產的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於往績記錄期間獲客戶接納。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所載獨立技術報告。

根據獨立技術報告，有關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和鑽井泥漿的中國國家標準分別是GB/T 20973-2007和GB/T 5005-2010。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標準化法》和《國家標準管理辦法》，上述國家標準屬於推薦國家標準類別，毋須強制遵守。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本集團不會僅因本身所有產品未有遵守有關的推薦國家標準而被相關中國機構處以任何罰款或施加處分。

業 務

我們相信，產品的穩定性及質量對本集團的成功至關重要。因此，我們在整個經營過程中均貫徹實施質量控制程式，包括但不限於，採礦操作、原材料採購、生產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及包裝等，以此確保我們生產的產品維持一貫高品質。

我們已就生產膨潤土產品（包括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取得 ISO9001:2008 國際質量管理體系的認證，有效期自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八日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七日。

我們的產品質量控制措施主要包括：

- **物料及供應**

物料及供應品質將影響製成品的整體質量。我們的物料及供應首先包括由供應商所提供用於加工的煤、合成添加劑及碳酸鈉。如有需要，我們對向供應商進貨的物料及供應進行檢測。

- **生產／加工過程**

於我們生產過程的各階段進行質量檢查及測試。我們對未加工的膨潤土礦石進行檢測，以根據其蒙脫石含量及含水量確定其是否適合生產鑽井泥漿或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於膨潤土礦石風乾或利用轉筒烘乾機烘乾後，將會進行另一輪測試，以確保達到質量要求（如含水量、蒙脫石含量及膨脹容）。不符合相關質量要求的膨潤土礦石將再度加工，其後再次進行相同的品質檢測程序。

- **製成品**

我們對製成品（在此情況下指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在實驗室進行最後測試，以確保製成品於向客戶交付前符合所有所需的質量規格要求。不符合相關化學及質量規格及要求的製成品將被再度加工。所有再度加工的製成品將再次接受相同質量檢測程序。

業 務

於生產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每一重要步驟我們已設立並維持嚴格質量控制標準及測試及檢查規程。該等標準及規程記錄於我們的質量控制手冊。此外，我們向僱員提供持續培訓，以確保質量控制程式得以有效應用。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質量控制隊伍由11名僱員組成（包括我們的執行董事張平武先生），其中五名亦為研發隊伍成員，且當中大部分曾接受過大學或更高教育，並於質量控制方面擁有至少10年相關經驗。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自客戶接獲涉及產品質量之任何重大索償或投訴，且亦無對我們業務營運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質量控制系統故障事故。

環境保護、土地復墾及其他社會事宜

環境保護

我們的業務受各項中國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以及由當地主管機關頒佈的有關環境保護的當地環境保護法規規限。該等法律及法規管轄各類環境保護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採礦控制、土地復墾、塵土排放、噪音排放、廢水及污染物排放。

為確保持續遵守中國的相關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我們已執行或將執行若干措施，包括（但不限於）：(i)開展關於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最新發展等主題的額外培訓課程；及(ii)提名我們的主席兼執行董事徐承銀先生領導環保團隊，並負責向管理層提供有關監管合規方面的最新資料，其確保我們遵守有關規定。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節「法律訴訟及監管合規－監管不合規」披露者外，我們概未遭遇由相關中國主管機關就環境問題進行的任何重大申索、行政訴訟或處罰。

業 務

環境影響之緩解措施

在審閱關於我們的黃澗膨潤土礦的環境影響評價報告並進行實地調查後，獨立技術顧問認為我們的黃澗膨潤土礦大致根據相關環境管理及許可條件經營。

動植物

根據獨立技術報告，在黃澗膨潤土礦區內，並無已確認的任何受保護植物物種或指定的自然保護區。我們已制定土地復墾方案，且獨立技術顧問認為，我們提出的土地復墾方案基本符合公認的中國行業慣例。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土地復墾」。

水務管理

我們的開採及加工業務需水量相對較低，加工主要產品亦不產生廢水。獨立技術顧問同時已確認，在實地考察中並未發現加工廠有廢水產生。我們於礦區現建有一條排水截槽，廢水及匯集的雨水在兩個沉澱池中處理，水中懸浮的顆粒將經過沉澱後向附近的溪流排放。有關水務管理的進一步詳情見本節「我們的採礦及加工業務－我們的採礦及加工活動涉及的風險」。

廢石管理

根據獨立技術報告，我們的採礦業務產生的廢石已用於回填採空區，或出售給客戶以根據彼等自身需要進一步加工，故採礦現場並無廢石堆積。根據獨立技術報告，並無跡象表明黃澗膨潤土礦區出現酸性岩浸出或排放。有關廢石管理的進一步詳情見本節「我們的採礦及加工業務－我們的採礦及加工活動涉及的風險」。

業 務

塵土及氣體排放

黃澗膨潤土礦的塵土排放主要源自露天開採、裝載與卸載、磨粉機、風乾，以及車輛及移動設施運動。根據獨立技術報告，在我們的黃澗膨潤土礦及加工廠實地考察時，並未發現有任何明顯的揚塵排放。我們已安排灑水車進行灑水，防止黃澗膨潤土礦場排放揚塵。從內燃式熱風爐中散發出來的氣體通過粉塵收集器和脫硫裝置後方可排放。有關粉塵及氣體排放的措施詳情，請參閱本節「我們的採礦及加工業務－我們的採礦及加工活動涉及的風險」。

噪音排放

噪音排放主要源自我們加工廠、鑽探設施、推土機、水泵及挖掘機的運作。在實地考察中，獨立技術顧問未在加工廠開放區域發現任何明顯的噪音排放。我們的加工設施目前全部安裝於封閉的室內。然而，黃澗膨潤土礦的機器所排放的噪音已被獨立技術顧問列為低風險項目。有關噪音措施的更多詳情，見本節「我們的採礦及加工業務－我們的採礦及加工活動涉及的風險」。

有害物質

我們在加工廠設有開採設備維修車間，廢油均收集在廢棄油桶中以作為潤滑劑再度利用。我們加工時所使用之加工試劑如碳酸鈉，同樣直接存放於倉庫內而無二級容器。獨立技術顧問認為有害物質管理風險低，且在遵從中國環境標準及監管要求的情況下一般可被控制並建議在維修車間收集的廢油及加工試劑應使用二級容器儲存並建立棄置危險物品管理系統。

環境保護成本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環境保護合規方面分別花費約人民幣88,000元、人民幣181,000元及人民幣58,000元。我們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遵守適用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方面將分別產生費用約人民幣147,000元及人民幣181,000元。

業 務

土地復墾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規例，若我們的採礦活動對耕地、草地或林地造成破壞，我們需採取措施在規定時間內將礦場恢復原狀。已復墾的土地須達到相關法律不時規定的復墾標準，且須經相關中國土地管理部門檢查並批准後，方可使用。未遵守此項規定或未在規定時間內將礦場恢復原狀，將致使本公司被處以罰金、復墾費及／或導致當地國土資源局拒絕土地使用權申請或吊銷採礦證，抑或拒絕新採礦許可證申請或拒絕續期、變更採礦證或註銷採礦許可證。

土地復墾一般包括：(i) 移除建築結構、設施及機器，以及採礦的其他實體殘留物；(ii) 恢復受破壞區域及廢土堆的地貌；(iii) 對受破壞區域進行地貌重整、覆蓋及植被恢復。我們已制定地質環境保護及復墾方案，其中載有建議的礦場歇業及復墾措施，包括但不限於：(i) 進行綠化，即在礦場重新種植松樹及爬山虎等特定植物；(ii) 囤積表土，以供在復墾時進行再利用；及(iii) 對有關區域的地質災害、土地破壞、水體環境、土壤及新建植被進行復墾監控。獨立技術顧問認為，我們提議的土地復墾方案基本符合相關獲認可的中國行業慣例。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已作出土地復墾成本撥備分別約人民幣4.5百萬元、人民幣5.1百萬元及人民幣5.9百萬元。

社會／社區關注

黃澗膨潤土礦周邊土地主要為農田。鄰近的大部份居民為漢族，均居住在距礦場數百米以外的地方及我們加工廠對面的街道上。根據獨立技術報告，在黃澗膨潤土礦區內或周圍，概無任何自然保護區或重要文化遺址。

在當地社區關注方面，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概未接獲涉及我們黃澗膨潤土礦開發及加工業務的任何歷史或當前不合規通知及／或其他記錄在案的監管指令。我們的董事亦確認，據其所知，彼等並未發現當地政府及社區對黃澗膨潤土礦的採礦活動表現出任何關注，而該等採礦活動與我們的經營業務相關且屬重要。

業 務

職業健康及安全

我們持有由安徽省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就我們的黃澱膨潤土礦頒發的有效安全生產許可證，其有效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七日。

我們的安全部門負責監控我們採礦及生產作業的職業健康及安全。我們已針對採礦及加工的各個方面制定一系列職業健康及安全程序。為了避免作業過程中出現任何潛在事故或職業健康及安全問題，我們亦執行若干安全措施，包括(i)定期檢查從事膨潤土產品加工的僱員的健康狀況及安全統計數據；及(ii)對我們的從事採礦及生產的員工進行額外的採礦及生產安全培訓。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本集團並未出現任何可對我們的業務運作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嚴重工作事故。

研究及開發

我們非常注重我們的研究、設計及開發能力，因為我們認為這有助於我們保持市場地位並與領先的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製造商競爭。我們的研發中心成立於二零零九年三月。我們的研發政策主要針對以下兩大方面：(i)為我們的現有生產流程及產品提供技術支持；及(ii)開發新產品及改良現有產品的物理、化學性能。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成功獲得十項實用新型專利，其中大部分與提升我們的生產效率及產品性能相關。有關我們已取得的實用新型專利詳情，見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2. 有關業務的進一步資料—B. 我們的知識產權—(a)專利」。我們亦於二零一四年獲授高新技術企業證書。

業 務

我們與外部機構的合作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與兩所大學及一所研究所就開發新技術及新型膨潤土產品以滿足鐵礦球團及土木工程以外的下游市場需求訂立合作協議，即蘇州中材非金屬礦工業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蘇州中材」）、安徽工程大學科技開發部（「安徽工大科技開發部」）及西南科技大學（「西南科技大學」）。有關合作安排的詳情如下。

蘇州中材

我們早於二零零三年開始與蘇州中材合作，委聘其對我們的膨潤土產品進行檢測。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二日，我們與蘇州中材訂立戰略合作協議，據此蘇州中材將運用我們所提供的資金及原材料，連同其自身人員及技術每年為我們開發一至兩項新產品，而我們委聘蘇州中材對我們的工程項目提供服務。戰略合作協議僅為框架協議，我們將就所推出的項目逐個與蘇州中材簽訂正式合約。

訂立戰略合作協議後，我們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二日與蘇州中材簽訂技術開發協議，自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二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一日為期三年。根據該技術開發協議，蘇州中材將進行膨潤土提純技術及飼料脫霉劑用膨潤土產品研發。我們將分四期向蘇州中材提供固定金額的研究經費人民幣550,000元及所需原材料以供研究和測試。我們對研究所達致的技術成果具所有權。

蘇州中材為深圳交易所上市公司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080）之附屬公司，是主要從事中國非金屬行業研究、工程項目設計、工程項目承包、設施研究及整合及高性能礦物質加工的研究機構。同時還是中國國家火炬計劃重點高新技術企業、中國非金屬礦發展中心及國家非金屬礦深加工工程技術研究中心。

業 務

安徽工大科技開發部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四日，我們與安徽工大科技開發部訂立技術開發協議，自二零一五年八月四日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為期三年。根據該協議，安徽工大科技開發部將就膨潤土聚合物高吸水材料進行研發，而我們分三期向其提供固定金額人民幣180,000元的研究經費及所需原材料以供研究和測試。我們有權應用相關研究取得的知識產權及科技成果並可按與安徽工大科技開發部議定的價格優先取得其研究成果相關的知識產權及／或獨家使用權及技術成果。倘安徽工大科技開發部欲將其研究所的知識產權及技術成果用於商業用途或授予第三方，須給予我們最少7天的事先通知，我們屆時可決定是否行使收購該等知識產權及科技成果的擁有權及／或有關的專有使用權的優先權。

西南科技大學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我們與西南科技大學訂立技術開發協議，自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該技術開發協議，西南科技大學將對(i)聚苯胺／蒙脫石納米複合導電塗料；及(ii) TiO₂／蒙脫石納米組合長度與光催化材料進行研發。我們將向西南科技大學分三期提供固定金額為人民幣550,000元的研究經費以供研究和測試。在向我們提交研究成果後，西南科技大學須應我們的需要為指定人員提供技術指導及培訓，或相關技術服務以使我们可運用相關研究成果。西南科技大學和我們有權就研究成果共同申報專利，並以議定價格使用及轉讓知識產權。我們將有權對研究成果作進一步的改進並擁有任何此類改進的知識產權。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我們與蘇州中材、安徽工大科技開發部及西南科技大學的合作，尚未開發出任何新產品或技術。

業 務

我們的研發部門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研發團隊共有六名成員，執行董事張平武先生為其中一員，其中五名亦為質量控制隊伍成員，且當中大部份曾接受過大學或更高教育，並且在採礦相關的研發方面擁有至少七年經驗。我們的研發隊伍由張平武先生領導。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研發費用約為人民幣0.8百萬元、人民幣0.9百萬元及人民幣0.7百萬元。所產生的研發費用主要為支付研發人員的薪金及其他福利，以及研發活動使用的物料及供應。

市場及競爭

根據CRU報告，鑽井行業及鐵礦球團行業位列於中國三個主要膨潤土消耗行業，佔二零一四年中國膨潤土總消耗量約22.3%及28.8%。

根據CRU報告，由於中國城鎮化及基建發展，土木工程項目的鑽井活動預期於未來五年增加，而土木工程項目的膨潤土消耗量亦預期增加。本集團所在的華東區鑽井行業的膨潤土消耗量亦預期由二零一四年的約644千噸增加約16.6%至二零一九年的約751千噸。相反來說，中國鐵礦球團行業預計將一直下跌直至二零一六年，連帶膨潤土消耗量下跌。此乃由於中國鋼鐵行業的主要趨勢如增加海外進口鐵塊及建築行業的鋼鐵需求減緩所致。

根據CRU報告，中國膨潤土行業十分分散，並無明顯主導的膨潤土生產商於其地區市場外銷售或收購其他地區市場的地區膨潤土生產商。准入門檻亦相對較低。故此，業界競爭激烈，僅擁有若干競爭優勢（如規模生產、發達運輸網絡及確保運輸成本低的能力）的膨潤土生產商能立足於膨潤土行業並繼續成長。

有關中國膨潤土採礦行業競爭狀況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行業概覽」。

業 務

知識產權

我們非常注重保護我們在研發方面的投入及我們的專利權。我們致力於在相關主管機構註冊各項專利及商標並保護我們的商業機密，從而盡可能為我們的重要發明及其他知識產權獲得最廣泛的保護。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中國註冊擁有十項實用新型專利，並已註冊一個域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香港就兩項商標提出申請，並正在等待註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概未捲入任何知識產權侵權爭議或訴訟，亦未發現任何此類未決或威脅申索。有關本集團的知識產權詳情，請參閱載於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2. 有關業務的進一步資料—B. 我們的知識產權」一段。

獎項

由於我們於生產技術及生產效率的專長，我們已獲下列獎項／證書：

時間	獎項／證書	頒授機構
二零一四年	高新技術企業證書	安徽省科學技術廳
		安徽省財政廳
		安徽省國家稅務局
		安徽省地方稅務局

業 務

物業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擁有、佔用和租賃以下物業。

自有物業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擁有一幅佔地約82,820平方米並可作工業用途的出讓土地，其上建有一幢建築面積約21,442平方米的樓宇，供我們的採礦業務之用。本集團擁有的土地和樓宇的詳情載於下表：

擁有人	位置	總地盤面積 (約數)	樓宇建築面積 (約數)	性質	土地使用權到期日
飛尚材料	中國安徽省蕪湖市繁昌縣 新港鎮礪山村	82,820平方米	21,442平方米	作工業用途的 出讓土地	二零五二年五月十日

上文所述我們擁有的地塊原本以劃撥土地的方式分配予一名獨立第三方，而該獨立第三方原本也擁有建於地塊之上的樓宇。該土地其後由繁昌縣國有資產管理局轉讓予飛尚材料，而該地塊也由劃撥土地改為出讓土地。於飛尚材料取得土地使用權及樓宇之時，由於我們並不熟悉相關的法律和法規，我們並未：(i)完成相關手續以反映土地的性質已經由劃撥土地改為出讓土地；(ii)完成相關手續以反映土地使用者的變更，以及取得新的國有土地使用證；及(iii)完成相關手續以反映樓宇擁有人的變更，以及取得房地產權證。

業 務

飛尚材料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日和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取得國有土地使用證及房地產權證。根據繁昌縣城鄉規劃建設委員會（「繁昌縣城規會」）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出具的確認函，(i)由於上述土地和樓宇的建築規劃狀況以及上述樓宇的建築工程量並無實際變化，加上土地和樓宇的使用符合相關的法律和法規，故毋須延續或申請新的建設用地規劃許可證、新的房屋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或新的房屋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及(ii)飛尚材料就該土地和樓宇取得的國有土地使用證和房地產權證均屬合法和有效；及(iii)飛尚材料可繼續以現行方式和相同的目的是使用該土地和樓宇。

根據繁昌縣國土資源局（「繁昌縣國土局」）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八日出具的確認函，繁昌縣國土局確認（其中包括）：(i)飛尚材料已使用上述土地，並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日由繁昌縣國土局取得相關土地使用權登記；及(ii)除飛尚材料未能完成相關程序以反映土地的性質由劃撥土地改為出讓土地和土地使用權人的變更外，飛尚材料作出的土地使用權登記及使用上述土地符合相關法律及法規；飛尚材料並無因違反土地使用權登記及土地使用相關法律及法規而被懲處；及飛尚材料與繁昌縣國土局並無任何糾紛。

根據繁昌縣房地產管理局（「繁昌縣房地產局」）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一日出具的確認函，繁昌縣房地產局確認，飛尚材料有權以合法所有權人的身分使用該樓宇。

根據上述飛尚材料所取得的國有土地使用證及房地產權證及上述確認函，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i)繁昌縣城規會、繁昌縣國土局和繁昌縣房地產局為有權出具上述有關確認的主管機構；(ii)根據國有土地使用證和房地產權證，飛尚材料相應有權使用上述土地和樓宇。

業 務

臨時土地及建築物

本集團使用的臨時土地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和法規，我們可使用集體土地，年期不超過兩年（可於屆滿時延續），條件如下：(i)我們獲主管土地機構批出短期的土地使用權；及(ii)與相關土地所有權人訂立土地使用協議，例如農村合作經濟實體或村民委員會。如涉及林地，我們於臨時使用林地以進行我們的業務之前，亦須獲得相關林業局的批文。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佔用和使用四塊集體土地（「**集體土地**」），總地盤面積約221.925畝（約等於147,950平方米），其中56.625畝（約等於37,750平方米）為集體林地。集體土地位於我們的礦區之內，目前由我們作採礦之用。

我們使用集體土地之時，並未全盤了解相關的法律和法規，只與有關鎮級機構訂立土地使用協議以臨時使用土地，而非與集體土地當中地塊的所有權人訂立土地使用協議。因此，我們使用集體土地時，並無：(i)與有關土地所有權人訂立土地使用協議；及／或(ii)向相關的林業局及／或相關的政府機構取得有關的土地使用批文。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經採取補救措施，並取得使用集體土地的權利。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飛尚材料與有關土地的所有權人就使用集體土地而訂立土地使用協議（「**土地使用協議**」），總租金約為人民幣1.3百萬元，可於我們採礦業務需要時一直使用。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飛尚材料與有關土地所有權人訂立的土地使用協議合法有效。

業 務

根據(i)安徽省林業廳(「安徽省林業廳」)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五日和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就使用林地出具的批覆和確認函，及(ii)繁昌縣國土局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和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就使用臨時土地出具的批覆和確認函：(a)飛尚材料已取得批覆，可使用總地盤面積約3.7750公頃(約等於37,750平方米或約56.625畝)的集體林地(「核准林地」)，以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和法規進行開採和採礦業務，年期由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起計兩年，而安徽省林業廳及繁昌縣國土局將不會提早收回該幅核准林地或干涉飛尚材料使用該幅核准林地；(b)繁昌縣國土局將適時批准飛尚材料的要求，將使用核准林地的權利於上述兩年限期屆滿後進一步延長；(c)除核准林地外，飛尚材料就集體土地的尚餘面積獲批短期土地使用權，總地盤面積約165.3畝(約等於110,200平方米)(「其他集體土地」)，年期由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起計兩年；(d)繁昌縣國土局將適時批准飛尚材料的申請，將使用其他集體土地的權利於上述兩年各自限期屆滿後進一步延長；及(e)於確認當日，安徽省林業廳及繁昌縣國土局並不知悉飛尚材料就繼續使用其所佔用的核准林地及其他集體土地的批覆方面有任何重大法律障礙。

根據土地使用協議和上述批覆和確認函，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i)安徽省林業廳和繁昌縣國土局為有權出具有關批覆和確認函的主管機構；及(ii)根據上述批覆和確認函及土地使用協議，飛尚材料有權使用集體土地，按相關批准及確認所訂明為期兩年。

我們日後所使用的臨時土地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使用或佔用礦區內的全部土地，包括集體土地及／或總地盤面積約為292.209畝的林地(約等於194,806平方米)(「日後擴展土地」)。為便於我們將日後擴展土地用於採礦業務，飛尚材料已與日後擴展土地的所有權人就臨時使用該土地簽訂土地使用協議(「日後土地使用協議」)，總租金約為人民幣1.7百萬元，可於我們採礦業務需要時一直使用。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飛尚材料與有關土地所有權人正式訂立的地後土地使用協議合法且有效。我們將就及於日後需要使用該土地時向主管政府部門及／或負責林業局申請日後擴展土地的臨時用地批准。

業 務

根據安徽省林業廳及繁昌縣國土局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及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就日後擴展土地的使用所出具的確認函：(i)安徽省林業廳及／或繁昌縣國土局（視乎情況而定）將適時就飛尚材料計劃使用日後擴展土地的任何部分向其出具批覆；(ii)安徽省林業廳及／或繁昌縣國土局（視乎情況而定）將適時批准飛尚材料的申請，將使用日後擴展土地的權利期限於相關批覆限期屆滿後進一步延長；(iii)於確認函日期，安徽省林業廳及繁昌縣國土局並不知悉飛尚材料取得及進一步延長臨時使用日後擴展土地時間的批覆有任何法律障礙；及(iv)於飛尚材料的採礦許可證有效期內，倘日後擴展土地的任何部分轉為國有土地，安徽省林業廳及／或繁昌縣國土局（視乎情況而定）根據其需要及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批准飛尚材料有權使用該等土地的申請。

根據日後土地使用協議和上述確認，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i)安徽省林業廳和繁昌縣國土局為有權出具相關確認函的主管機構；及(ii)在我們的採礦許可證仍然有效的情況下，飛尚材料有權根據前述確認函申請臨時土地使用權以使用日後擴展土地，而安徽省林業廳及繁昌縣國土局並不知悉飛尚材料獲批日後擴展土地的臨時土地使用權有任何重大法律障礙。

臨時建築物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僅有臨時土地使用權之黃澗膨潤土礦區內建造兩幢臨時建築物，總佔地面積為1,109平方米，包括倉庫、辦公樓及附屬用房用於採礦業務。根據繁昌縣城規會所出具的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的確認函，由於該等臨時建築物屬礦區內的生產設施，並不違反相關建築規劃的規定，飛尚材料可繼續按現有方式及相同用途使用該臨時建築物。根據上述確認函，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i)繁昌縣城規會為有權出具上述確認函的主管機關；及(ii)飛尚材料已獲繁昌縣城規會繼續按現有方式使用上述臨時建築物作相同用途；倘相關臨時使用權年期（包括延長後的年期）屆滿，或主管政府機關因地區規劃而要求我們拆除有關臨時建築物，飛尚材料須主動拆除上述臨時建築物。董事認為，前述臨時建築物對我們的業務及營運並非必要，並可於短時間內在不產生大量成本的情況下找到替代或搬遷。倘我們被要求拆除我們的臨時建築物及搬遷至另一地點，我們的董事認為對我們業務及財務狀況

業 務

的影響極小。有關拆除我們臨時建築物的風險，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倘我們無法進入由我們持有臨時土地使用權的礦場，或我們須於該土地拆除臨時建築物，我們的營運可能會中斷」。

租賃物業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亦向獨立第三方租賃位於中國深圳市的一處物業作為辦公室用途，總佔地面積為11平方米，租期由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五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每月租金為人民幣968元。出租人已就上述物業取得房地產權證。卓瑞與出租人就上述物業訂立的租賃協議已向深圳市福田區房屋租賃管理局登記。根據上文所述，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出租人有權向我們出租上述物業，而上述租賃協議為合法有效。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單一物業的賬面值佔我們資產總值15%或以上。因此，我們毋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八章在本文件中載入任何估值報告。根據《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6(2)條（香港法例第32L章），本文件就《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三第34(2)段獲豁免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1)(b)條須就於土地或建築物中擁有的所有權益提供估值報告的規定。

保險

我們已就僱主責任、物業及汽車等購買第三方責任險。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已就我們的各項保單（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除外）分別支付保險費約人民幣127,000元、人民幣116,000元及人民幣31,000元。有關本集團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詳情，請參閱本節「僱員—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繳納情況」。

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並無強制我們購買任何業務中斷保險等保險，因此我們並無購買有關保險。

業 務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概未遭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業務中斷或設施損失或損壞。考慮到中國採礦行業的普遍狀況，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當前保險的承保範圍對於我們的現有業務而言屬充分，且符合行業標準。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將定期審核我們業務所涉及的風險，並據此不時調整我們的保險承保範圍。

僱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共有86名全職僱員，全部為駐中國僱員。下表載列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按職能部門分類之本集團僱員明細：

職能部門	僱員人數
行政總裁及總經理	1
銷售及營銷及採購	5
採礦、生產及安全	63
研發及質量控制	12
財務及會計、行政及人力資源	5
	<hr/>
總計	<u><u>86</u></u>

招聘及薪酬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員工成本分別約人民幣4.4百萬元、人民幣3.4百萬元及人民幣1.7百萬元，該等成本主要為薪金及其他福利。

我們認為，我們的僱員是幫助本集團取得成功的寶貴資產。在招聘僱員時，我們將綜合考慮諸多因素，例如其在膨潤土採礦行業的行業經驗、其教育背景及我們的空缺職位需求。一般而言，我們將根據僱員各自的職位及職責，向其支付固定薪資及其他津貼。我們亦會與僱員訂立個人勞動合同，列明薪金、僱員福利、受僱範圍及終止僱傭理由等事宜。我們的僱員概不透過任何工會或集體談判協議洽談其僱傭條款。

業 務

培訓

我們為僱員提供內部及外部培訓，以提高其採礦專業技能，增進其對行業質量標準、職業健康及安全標準，以及對適用法律及法規的瞭解。

員工關係

我們認為，我們與僱員維持著良好工作關係。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概未遇到任何重大勞資糾紛、停工或罷工事件，亦未遇到導致本集團營運中斷的任何生產安全相關事故。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繳納情況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我們需為僱員參加多項僱員社會福利計劃繳納費用。該等計劃包括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根據中國社會保險制度，我們需為僱員繳納五類保險費用，包括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我們亦需為僱員繳納住房公積金。

除本節「法律訴訟及監管合規－監管不合規」所披露的於往績記錄期涉及社會保險供款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的不合規事件之外，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遵守適用的勞動法律及法規。

法律訴訟及監管合規

由於我們的所有業務均在中國，因此我們開展業務時需遵守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適用於我們中國業務的重大中國法律及法規概要載於本文件「監管」。經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並經我們的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我們已(i)獲得在中國開展業務所需的所有重大批覆、同意書、證書、執照及許可證；及(ii)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所有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

業 務

據我們的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下文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任何成員成為任何訴訟、仲裁或行政訴訟的當事方，且我們的董事概未發現存在針對本集團提起的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之任何未決或威脅訴訟、仲裁或行政訴訟。

監管不合規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不合規事件、我們就該等不合規事件所採取的補救措施及我們為防止未來再次發生該等不合規事件而採取的措施：

1. 有關土地復墾的不合規事件

不合規事件： 飛尚材料未能(i)及時編製土地復墾方案並就此方案獲得批覆；及(ii)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支付土地復墾費（「**土地復墾不合規**」）。

不合規原因和涉事人士： 不合規乃由於飛尚材料的董事非意識及疏忽所引起，且其在關鍵時間並不熟悉相關法律及法規。飛尚材料董事在確保相關人員是否具備足夠的知識及了解相關的法律及法規方面亦存在疏忽。

由於對相關的法律及法規缺乏全面了解，飛尚材料當時的綜合辦公室並不知悉飛尚材料在《土地復墾條例》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五日生效和《土地復墾條例實施辦法》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生效時有必要編製土地復墾方案並報送相關國土資源部門，故未有將有關事件提請飛尚材料董事（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擔任董事的執行董事徐承銀先生）注意。

業 務

飛尚材料的現任董事（包括徐先生）為籌備上市而委任中國法律顧問檢討飛尚材料的合規情況時，方得悉土地復墾不合規，並由中國法律顧問向我們知會有關不合規事件。於得悉土地復墾不合規後，飛尚材料現任董事立即採取措施編製土地復墾方案。

法律後果及財務責任（如有）： 根據《中國土地復墾條例》，除非及直至已編製土地復墾方案，相關政府主管部門將不會發出任何建築用地及開採許可證。相關政府部門可能勒令在規定時期內編製土地復墾方案。如未能這樣做，可能被處以人民幣100,000元至人民幣200,000元的罰款。

根據《土地復墾條例》，根據經核准的土地復墾方案，須支付一筆按金。如未在規定時期內支付該按金，可能被處以相當於已逾期應付按金一倍至兩倍的罰款，並且其採礦許可證亦可能被吊銷。

已採取的補救措施及最新狀況： 飛尚材料已向相關政府部門遞交土地復墾方案，並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取得安徽省國土資源廳就其土地復墾方案的批覆。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七日，飛尚材料已根據其經核准土地復墾方案以及適用的中國法例及法規支付約人民幣3.1百萬元土地復墾費。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已就有關土地復墾方案的資產棄置義務作出分別約為人民幣4.5百萬元、人民幣5.1百萬元及人民幣5.9百萬元之撥備。

業 務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飛尚材料接獲安徽省國土資源廳的批覆（「安徽國土資源批覆」），其中確認(i)其批准飛尚材料的土地復墾計劃；及(ii)其同意飛尚材料根據獲批准的土地復墾計劃組織及進行其土地復墾工作。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七日，飛尚材料再次收到繁昌縣國土資源局的確認函（「繁昌縣國土資源確認」），確認（其中包括）(i)安徽國土資源廳已批准飛尚材料的土地復墾計劃；(ii)飛尚材料已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規例，向指定銀行賬戶存入約人民幣3.1百萬元作為土地復墾費用按金；(iii)飛尚材料可根據其土地復墾計劃及相關中國法律及規例，分期存入餘下的土地復墾費用；(iv)由於飛尚材料已遵守適用的中國法律及規例，繁昌縣國土資源局並無亦將不會就土地復墾不合規事件處罰飛尚材料。

根據安徽國土資源廳批覆及繁昌國土資源局確認，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i)安徽省國土資源廳和繁昌縣國土資源局分別是出具安徽國土資源廳信函及繁昌國土資源局批覆的主管機關；及(ii)我們由於土地復墾不合規而被相關主管機關處罰的可能性為低。

基於以上所述，董事認為土地復墾不合規對本集團並無重大不利的經營及財務影響。

為預防日後不合規事件發生
所採納的措施：

我們已成立合規委員會及採納合規政策，藉以監察及監督本集團與合規相關的事宜。有關加強措施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本集團實施的主要內部控制措施」。

業 務

2. 有關水土保持的不合規事件

不合規事件： 飛尚材料未能在開始採礦營運之前取得(i)水土保持方案及(ii)水土保持設施竣工驗收的批覆（「水土不合規」）。

不合規原因和涉事人士： 不合規乃由於飛尚材料的董事非意識及疏忽所引起，且其在開始採礦營運前，對相關法律及法規並無全面了解。飛尚材料董事在確保相關人員是否具備足夠的知識及了解相關的法律及法規方面亦存在疏忽。

當飛尚材料為其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開展業務而準備申請包括採礦許可證和安全生產許可證等相關牌照時，由於對相關的法律及法規缺乏全面了解，飛尚材料當時的綜合辦公室並不知悉有必要編製水土保持方案和就水土保持設施取得竣工驗收的批覆，因此未有將有關事件提請時任飛尚材料董事注意。概無上述時任飛尚材料的董事擔任本公司董事。

飛尚材料現任董事（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擔任飛尚材料董事的執行董事徐承銀先生）為籌備上市而委任中國法律顧問檢討飛尚材料的合規情況時，方得悉水土不合規，並由中國法律顧問向我們知會有關不合規事件。於得悉水土不合規後，飛尚材料現任董事立即採取措施編製水土保持方案，以及準備獲取竣工驗收的批覆。

業 務

法律後果及財務責任（如有）：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水土保持法》，就有關飛尚材料未能在開始採礦經營之前取得水土方案的批覆，可能被勒令停止採礦活動，並在規定時期內編製水土保持方案。如飛尚材料未能這樣做可能被處以人民幣50,000元至人民幣500,000元的罰款。

此外，就有關飛尚材料未能於開始採礦營運前取得水土保持設施竣工驗收批覆，可能被勒令停止採礦營運或使用其水土保持設施，直至取得該等設施的竣工驗收批准，並可能被處以人民幣50,000元至人民幣500,000元的罰款。

已採取的補救措施及
最新狀況：

飛尚材料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取得水土保持方案的批覆，並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取得水土保持設施竣工驗收的批覆。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飛尚材料收到蕪湖市水務局的確認函，其中確認(i)其未曾及不會由於水土不合規而處罰飛尚材料；(ii)飛尚材料已按時支付相關水土保持費；(iii)除水土不合規外，飛尚材料符合與水土保持相關的一切法律及法規；及(iv)飛尚材料與當局並無任何爭議。

基於上述確認函，飛尚材料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i)蕪湖市水務局是出具該確認函的主管機關；及(ii)飛尚材料由於水土不合規而被相關主管機關處罰的可能性為低。

基於以上所述，董事認為水土不合規對本集團並無重大不利的經營及財務影響。

業 務

為預防日後不合規事件發生所採納的措施： 我們已成立合規委員會及採納合規政策，藉以監察及監督本集團與合規相關的事宜。有關加強措施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本集團實施的主要內部控制措施」。

3. 有關環境保護的不合規事件

不合規事件： 飛尚材料於取得環境試營運及環境保護設施竣工驗收的相關批覆前，於二零零四年開始開採業務，並分別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一零年開始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和鑽井泥漿的生產（「環境保護設施不合規」）。

飛尚材料於二零零八年變更先前用作生產活性白土的生產線以生產其他膨潤土產品時，亦無編製相關環境影響評價變更報告，並為該報告取得相關批准（「環境評價不合規」）。

不合規原因和涉事人士： 不合規乃由於飛尚材料的董事非意識及疏忽所引起，且其於關鍵時間並不熟悉相關法律及法規。飛尚材料董事在確保相關人員是否具備足夠的知識及了解相關的法律及法規方面亦存在疏忽。

由於對相關的法律及法規缺乏全面了解，飛尚材料於二零零四年開始商業化生產時，由於與地底開採比較，露天開採相對較為環保，故當時的綜合辦公室認為露天礦區毋須獲得有關環境試行營運的批覆和環保設施的竣工驗收批覆。當時的綜合辦公室因而未有將有關事件提請當時飛尚材料董事注意。概無上述時任飛尚材料的董事擔任本公司董事。

業 務

由於：(i)飛尚材料已於二零零三年為其原有活性白土生產線取得環境影響評價報告的批覆；及(ii)改良後的生產線被視為較改良前的生產線更為環保；及(iii)並未完全了解有關的法律法規，故飛尚材料的綜合辦公室於飛尚材料變更原有活性白土生產線時，並未意識到需要編製變更報告。

法律後果及財務責任（如有）： 就環境保護設施不合規而言，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飛尚材料可能被勒令在規定時期內取得環境保護設施的相關環境批覆。如未能這樣做，飛尚材料可能被勒令停止試生產，或停止使用其環境保護設施進行生產，並處以不超過人民幣50,000元的罰款。此外，由於飛尚材料未能於開始商業化生產前完成所規定的環保驗收，可能被勒令停止使用相關的環境保護設施進行生產，並處以不超過人民幣50,000元至人民幣500,000元的罰款。

就環境評價不合規事件而言，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飛尚材料可能被勒令停止建造活動，並在規定時期內編製相關環境影響評價變更報告。如未能這樣做，飛尚材料可能被處以人民幣50,000元至人民幣200,000元的罰款，並且建造活動的負責人亦可能被處以行政處罰。

已採取的補救措施及最新狀況： 至於(i)膨潤土開採；及(ii)鑽井泥漿和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生產，飛尚材料已向繁昌縣環境保護局（「繁昌環境保護局」）分別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二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取得試營運批覆，以及分別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取得環境保護設施竣工驗收批覆。

業 務

飛尚材料亦於二零一四年十月編製環境影響評價變更報告，並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取得該報告的相關批覆。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日，飛尚材料收到繁昌環境保護局的確認函，其中確認由於(i)飛尚材料工程項目的建造和營運事實上符合相關環境法律及法規的要求；(ii)飛尚材料已為膨潤土開採及鑽井泥漿和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生產取得試營運及環境保護設施竣工驗收的批覆；(iii)飛尚材料已取得環境影響評價變更報告的批覆；及(iv)其不會由於環境保護設施不合規及環境評價不合規而受到處罰。

基於上述確認函，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i)繁昌環境保護局是出具該確認函的主管機關；及(ii)飛尚材料由於環境保護設施不合規及環境評價不合規而被繁昌環境保護局處罰的可能性為低。

基於以上所述，董事認為環境保護設施不合規及環境評價不合規對本集團並無重大不利的經營及財務影響，因此並無作出撥備。

業 務

為預防日後不合規事件發生
所採納的措施：

我們已成立合規委員會及採納合規政策，藉以監察及監督本集團與合規相關的事宜，包括審核新項目、識別該等項目的潛在合規事宜，以及確保業務活動於未取得所有必要的許可及批准前不會開展。我們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安排一節由中國法律顧問主講的培訓，並已預撥款項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舉辦合規培訓課程，藉以提升彼等對適用於我們業務營運的重大中國法律及規例方面之知識。我們亦將於上市後委任一間合資格的中國律師行作為本集團的外部法律顧問，不時向我們提供遵守中國法律及規例方面之意見。有關加強措施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本集團實施的主要內部控制措施」。

4. 有關安全的不合規事件

不合規事件：

飛尚材料於二零零四年在未有按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登記安全預評估報告及就其初步設計安全報告取得批覆前，開展黃澗膨潤土礦的建設工作。飛尚材料於其後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在未就生產完成必要的法律手續前開展採礦生產作業（「**建築安全不合規**」）。

飛尚材料未能於其安全生產許可證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到期時續期，但繼續進行剝離及相關採礦活動。

不合規原因和涉事人士：

不合規乃由於飛尚材料的董事非意識及疏忽所引起，彼等在飛尚材料開始其建造工作及採礦生產前，對相關法律及法規並無全面了解。飛尚材料董事在確保相關人員是否具備足夠的知識及了解相關的法律及法規方面亦存在疏忽。

業 務

當飛尚材料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為準備開展業務而申請採礦許可證等相關許可證時，由於對相關的法律及法規缺乏全面了解，飛尚材料的安全部門並不知悉有必要編製安全預評估報告及初步設計安全報告，並完成相關法律手續。因此，未有將有關事件提請當時的飛尚材料董事注意。概無上述時任飛尚材料的董事擔任本公司董事。

由於飛尚材料當時的安全部門無意和無心的疏忽，導致未有緊密監察安全生產許可證的有效期，亦是飛尚材料無法延續安全生產許可證的原因。飛尚材料董事（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擔任飛尚材料董事的執行董事徐承銀先生）並無採取足夠的內部控制措施以記錄飛尚材料的安全生產許可證的到期日。

法律後果及財務責任（如有）： 就建設安全不合規而言，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飛尚材料可能被勒令停止建設或生產，並通過取得相關安全批准而進行相關整改行動。如飛尚材料未能這樣做，可能被處以人民幣500,000元至人民幣1,000,000元的罰款，並且其負責人亦可能被處以人民幣20,000元至人民幣50,000元的罰款。

業 務

就未能重續安全生產許可證而言，根據《非煤礦礦山企業安全生產許可證實施辦法》，飛尚材料可能被勒令(i)停止採礦營運；(ii)在規定時期內為安全生產許可證續期；(iii)沒收相關不合規期間的收入；及(iv)被處以人民幣50,000元至人民幣100,000元的罰款。如飛尚材料未能在規定時期內為安全生產許可證續期，並繼續採礦營運，則可能被勒令停止採礦營運，沒收相關期間的收入，並被處以人民幣100,000元至人民幣500,000元的罰款。

已採取的補救措施及 最新狀況：

飛尚材料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三日向繁昌縣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繁昌安全管理局」）登記其黃澣膨潤土礦的安全預評估報告並取得其對該登記的批覆。飛尚材料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向繁昌安全管理局取得初步設計安全報告的批覆。飛尚材料又分別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七日及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從繁昌安全管理局及蕪湖市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取得安全設施的竣工驗收批覆。

飛尚材料亦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取得安徽省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安徽安全管理局」）頒發的經續期的安全生產許可證，有效期自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七日。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三日，飛尚材料收到安徽安全管理局出具的確認函，其中確認(i)飛尚材料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取得的安全生產許可證為合法有效；(ii)繁昌安全管理局已批准其黃澣膨潤土礦的安全預評估報告，而飛尚材料已就其安全設施取得竣工驗收批覆；及(iii)自飛尚材料成立以來，未有任何安全事故或由於任何違反安全生產法律及法規而被處罰。

業 務

飛尚材料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收到兩份繁昌安全管理局的確認函，其中確認(i)自飛尚材料成立以來，其建設及採礦營運並無任何安全事故；(ii)飛尚材料並無因違反任何安全生產法律及法規而受到任何行政處罰；及(iii)在舊安全生產許可證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屆滿至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頒發新的安全生產許可證期間，由於飛尚材料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以及安全主管部門的驗收規定於黃滸膨潤土礦進行剝離操作，可就其剝離業務取得收入。而繁昌安全管理局並未曾且將不會就飛尚材料於上述期間並無有效安全生產許可證下進行剝離及相關業務，對其或其僱員處以罰款。

根據上述確認函，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i)安徽安全管理局及繁昌安全管理局是出具有關確認函的主管機關；及(ii)飛尚材料由於存在安全不合規及／或在無有效安全生產許可證的情況下進行剝離及相關業務而被安徽省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或繁昌縣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處罰的可能性為低。

基於以上所述，董事認為上述不合規對本集團並無重大不利的經營及財務影響，因此並無作出撥備。

業 務

為預防日後不合規事件發生
所採納的措施：

我們已指派專責的管理團隊更新及保存牌照登記冊，以不時監察必要牌照、許可及批覆的狀況。我們亦將於上市後委任一間合資格的中國律師行作為本集團的外部法律顧問，不時向我們提供遵守中國法律及規例方面之意見。有關加強措施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下文「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本集團實施的主要內部控制措施」。

5. 有關社會保險繳納的不合規事件

不合規事件：

飛尚材料自二零零二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三月期間，並未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為其合資格僱員繳納全額社會保險（「社會保險繳納不合規」）。

不合規原因和涉事人士：

飛尚材料的某些僱員由於不願意承擔其社會保險僱員應繳納部分而拒絕參加社會保險供款。飛尚材料部份僱員更要求飛尚材料繳納法律規定的最低社會保險金，而非按照彼等實際收取的薪金繳納。飛尚材料的人事部門並未完全了解有關的法律法規，並認為不全數繳納社會保險是一般慣例，故按照僱員的要求行事，且未能提請時任飛尚材料董事（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擔任飛尚材料董事的執行董事徐承銀先生）注意。而飛尚材料董事在確保相關人員是否具備足夠的知識及了解相關的法律及法規方面亦存在疏忽。

飛尚材料現任董事（包括徐先生）為籌備上市而委任中國法律顧問檢討飛尚材料的合規情況時，方得悉該不合規事件，並由中國法律顧問向我們知會有關不合規事件。於得悉該不合規事件後，飛尚材料現任董事立即作出安排，為全體合資格僱員全數繳納社會保險。

業 務

法律後果及財務責任（如有）：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飛尚材料可能被勒令在規定時期內繳足未繳供款，並被處以自逾期付款之日起每日金額相當於欠繳金額0.05%的罰款。如未能在規定時期內繳足未繳供款，飛尚材料可能被處以尚欠供款金額一倍至三倍的罰款。

已採取的補救措施及最新狀況： 飛尚材料已自二零一五年四月起為所有合資格僱員繳納全額社會保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飛尚材料未曾被相關政府機關頒令或要求支付任何社會保險供款不足額。

我們的控股股東已按照彌償契據承諾就因或關於（其中包括）我們的社會保險不合規所招致的任何損失，向我們作出彌償保證。有關彌償契據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6. 其他資料—B. 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儘管控股股東已承諾作出彌償保證，我們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已就社會保險供款的估計不足額作出撥備約人民幣0.5百萬元。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飛尚材料收到繁昌縣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的確認函，其中確認(i)除已屆法定退休年齡的僱員外，飛尚材料已自二零一五年四月起為所有僱員繳納全額社會保險；(ii)飛尚材料不能為已屆法定退休年齡的僱員繳納任何社會保險；(iii)飛尚材料毋須支付自二零零二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四月期間的任何社會保險供款不足額，其及其員工不會因此而受到處罰或被罰款；及(iv)自飛尚材料成立以來，除社會保險不合規外，其並未違反任何其他僱傭或社會保險相關法律及法規；及(v)飛尚材料與繁昌縣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並無任何爭議。

業 務

根據上述確認函，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i)繁昌縣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是出具該確認函的主管機關；及(ii)飛尚材料由於社會保險繳納不合規而被相關主管機關處罰的可能性為低。

經考慮(i)相關員工可通過法律手段就過往的社會保險供款不足額提出申索；(ii)相關員工已完全了解飛尚材料就社會保險供款所作的付款安排；及(iii)飛尚材料並未由於過往的社會保險供款不足而收到任何投訴或索償。本公司董事認為，相關員工就過往社會保險供款不足而對本集團採取法律手段的可能性較低。

基於以上所述，董事認為社會保險的不合規對本集團並無重大不利的經營及財務影響。

為預防日後不合規事件發生
所採納的措施：

我們已加強內部監控程序，並已指派專責人員定期檢查我們的社會保險供款，以確保作出足夠的社會保險供款。有關加強措施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本集團實施的主要內部控制措施」。

6. 有關住房公積金繳納的不合規事件

不合規事件：

飛尚材料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期間，並無(i)在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列明的規定時期內，為僱員辦理住房公積金登記並設立住房公積金賬戶，以及並無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四日前為其所有合資格僱員作出住房公積金供款；及(ii)根據適用的法律及法規，為所有僱員作出全額住房公積金供款（「住房公積金不合規」）。

業 務

不合規原因和涉事人士：

飛尚材料未有完成住房公積金登記及設立住房公積金賬戶，乃由於飛尚材料於當時的董事於重要時間對相關法律及法規並無全面認識，實為無意及無心之失。

飛尚材料的某些僱員亦由於不願意承擔其住房公積金供款部分而拒絕參與住房公積金供款。由於飛尚材料的人事部門對相關的法律及法規缺乏全面了解，故按照僱員的要求行事並未能將相關事宜提請飛尚材料董事（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擔任飛尚材料董事的執行董事徐承銀先生）注意。飛尚材料董事在確保相關人員是否具備足夠的知識及了解相關的法律及法規方面亦存在疏忽。

飛尚材料現任董事（包括徐先生）為籌備上市而委任中國法律顧問檢討飛尚材料的合規情況時，方得悉住房公積金不合規，並由中國法律顧問向我們知會有關不合規事件。於得悉住房公積金不合規後，飛尚材料董事立即作出安排，以糾正有關不合規事件。

法律後果及財務責任（如有）：

根據《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對於飛尚材料未能為僱員辦理住房公積金登記並設立住房公積金賬戶，其可能被勒令在規定時期內辦理登記並設立有關賬戶。如飛尚材料未能在規定時期內這樣做，其可能被處以人民幣10,000元至人民幣50,000元的罰款。

業 務

對於飛尚材料未能作出有關住房公積金供款，可能須在規定時期內繳納未繳供款，如未能在規定時期內這樣做，有關當局可能向中國法院申請強制執行該等付款。

已採取的補救措施及 最新狀況：

飛尚材料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四日為所有僱員辦理住房公積金登記並設立有關賬戶。飛尚材料亦已自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起為所有合資格僱員作出全額住房公積金供款。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飛尚材料未曾被相關政府機關頒令或要求支付任何住房公積金不足額。

我們的控股股東已按照彌償契據承諾就因或關於（其中包括）我們的住房公積金不合規所招致的任何損失，向我們作出彌償保證。有關彌償契據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6. 其他資料—B. 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儘管控股股東已承諾作出彌償保證，我們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已就住房公積金的估計不足額作出撥備約人民幣0.3百萬元。

業 務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飛尚材料收到蕪湖市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繁昌縣管理部的確認函，其中確認(i)除已屆法定退休年齡的僱員外，其已由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起為所有僱員繳納全額住房公積金；(ii)飛尚材料毋須及不能為已屆法定退休年齡的僱員繳納任何住房公積金；(iii)飛尚材料毋須支付自其成立之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期間的任何尚欠住房公積金供款，及不會因因其未能於法定時間內完成住房公積金登記並開立相應賬戶而受到處罰或被罰款；及(iv)自飛尚材料成立以來，除住房公積金不合規外，並未違反任何其他僱傭或住房公積金供款相關法律及法規；及(v)飛尚材料與蕪湖市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繁昌縣管理部並無任何爭議。

根據上述確認函，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i)蕪湖市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繁昌縣管理部是出具該確認函的主管機關；及(ii)飛尚材料由於住房公積金不合規而被相關主管機關處罰的可能性為低。

業 務

經考慮(i)相關員工可通過法律手段就過往的住房公積金供款不足額提出申索；(ii)相關員工已完全了解飛尚材料就住房公積金供款所作的付款安排；及(iii)飛尚材料並未由於過往的住房公積金供款不足而收到任何投訴或索償。本公司董事認為，相關員工就過往住房公積金供款不足而對本集團採取法律手段的可能性較低。

基於以上所述，董事認為住房公積金不合規對本集團並無重大不利的經營及財務影響。

為預防日後不合規事件發生
所採納的措施：

我們已加強內部監控程序，並已指派專責人員定期檢查我們的住房公積金供款，確保作出足夠的住房公積金供款。有關加強措施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本集團實施的主要內部控制措施」。

7. 有關分包安排的不合規事件

不合規事件：

飛尚材料：(i)於二零零四年八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期間委聘一間第三方承包商提供開採服務，而該第三方承包商並未擁有中國法律法規規定的必要牌照或資格；及(ii)於彼等各自的服務期內並未與該承包商訂立任何安全生產管理協議（「外包不合規」）。

業 務

不合規原因和涉事人士：

飛尚材料當時負責甄選開採服務第三方承包商的礦長程家義先生無意和無心的疏忽，以及於飛尚材料委聘第三方承包商提供開採服務時並未完全了解有關的法律法規，導致出現不合規事件。程先生並未意識到該承包商須持有任何牌照或資格的重要性，原因是：(i)黃澗膨潤土礦是露天礦；及(ii)持有有效安全牌照的程先生在礦場留駐，以監察開採工作。此外，由於缺乏對有關法律法規的全面了解，程先生亦不知悉有必要與承包商訂立安全生產管理協議。程先生因而未有將有關事件提請時任飛尚材料董事（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擔任飛尚材料董事的執行董事徐承銀先生）注意。飛尚材料董事在確保相關人員是否具備足夠的知識及了解相關的法律及法規方面亦存在疏忽。

飛尚材料現任董事（包括徐先生）為籌備上市而委任中國法律顧問檢討飛尚材料的合規情況時，方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得悉外包不合規，並由中國法律顧問向我們知會有關不合規事件。

業 務

法律後果及財務責任（如有）： 根據《非煤礦礦山外包工程安全管理暫行辦法》，飛尚材料可能被指令：(i)就未能與該第三方承包商訂立安全生產管理協議而須於指定限期內作出糾正，並繳交人民幣50,000元以內的罰款。而有關負責人士可能須繳納人民幣10,000元以內的罰款。倘飛尚材料未能於指定限期內作出糾正，可能被勒令停止生產；及(ii)就未能查核該第三方承包商的安全生產資格於指定限期內作出糾正，並繳交人民幣10,000元至人民幣30,000元不等的罰款。

已採取的補救措施及
最新狀況：

飛尚材料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停止委聘為其提供開採服務的唯一承包商；飛尚材料並由二零一四年十月開始向該承包商租賃相關開採設備，自行進行開採工作。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八日，飛尚材料獲得繁昌安全管理局出具的確認函，其中確認：(i)飛尚材料將不會因外包不合規引致的任何責任而被處分或被問責；及(ii)飛尚材料已就安全生產獲得相關的許可證和資格。

根據上述確認函，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i)繁昌安全管理局是出具該確認函的主管機關；及(ii)飛尚材料由於外包不合規而被繁昌安全管理局處罰的可能性為低。

基於以上所述，董事認為外包不合規對本集團並無重大不利的經營及財務影響。

業 務

為預防日後不合規事件發生
所採納的措施：

我們已加強了對第三方承包商或服務提供商的甄選程序，本集團須檢查該等承包商或服務提供商是否具備（其中包括）中國法律及法規對其將獲委任所規定的相關執照、許可證或資格。此外，我們已成立合規委員會和採納合規政策以監察和監督本集團的相關合規事宜。我們將於上市後委任合資格的中國律師行為本集團的外聘中國法律顧問，就有關中國法律法規的合規事宜不時向我們提供意見。有關加強措施的詳情，請參閱本節下文「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本集團實施的主要內部控制措施」。

控股股東就我們的不合規事件的任何損失向本集團作出的彌償

根據彌償契諾，我們的控股股東已承諾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上市日期或之前出現以上不合規事件或被指不遵守中國適用規則、規例及法例而引致或有關的全部索償、賠償金、損失、成本、支出、法律行動及程序（如有）向本公司作出彌償。有關彌償契諾的詳情見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6.其他資料－B.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

業 務

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本集團實施的主要內部控制措施

為了防止再次發生不合規事件並確保未來持續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已制定、實施並強化若干內部控制措施，其中包括以下措施：

1. 我們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二日成立合規委員會，以監察及監督本集團的合規相關事宜。委員會需要每季開會一次，討論（其中包括）現有及潛在合規事宜、制定解決有關合規事宜的方案及在需要時向董事會匯報。合規委員會的成員包括我們主席兼執行董事徐承銀先生、執行董事陳功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釗洪先生及段學臣先生及公司秘書余銘維先生。合規委員會的主席為陳功保先生。董事確認，除徐承銀先生於發生不合規事件時擔任飛尚材料董事外，合規委員會各成員概無牽涉本節上文「法律訴訟及監管合規－監管不合規」所載的不合規事件。

董事認為，合規委員會可確保本集團於未來持續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原因如下：

- (i) 合規委員會主席陳功保先生於香港、深圳及美國的上市公司中擁有逾12年的管理經驗，其中逾7年在採礦業負責監管合規及審核相關工作。有關陳先生背景及資歷的更多資料，見本文件的「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執行董事」。

業 務

- (ii) 儘管我們的其中一位合規委員會成員徐承銀先生曾於若干不合規事件發生時擔任飛尚材料董事一職，該等不合規事件乃由於其不熟悉相關法律及法規導致。徐先生在管理有色金屬行業下游業務（包括產品生產、原材料採購及產品銷售）方面有超過10年經驗，彼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加入飛尚材料已主要負責監督飛尚材料之整體營運，專注管理其銷售及市場營銷業務。因此，我們安排徐先生及其他合規委員會成員參加於二零一五年九月舉辦的培訓課程，內容有關本集團業務運營所適用的重大中國法律及法規，及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於上市後，我們將為合規委員會成員定期組織合規培訓課程，以更新彼等對於本集團適用的法律及法規（包括創業板上市規則）的任何變動及／或更新的了解。此外，合規委員會將隨時於必要時向本集團於上市後所委任的合資格中國律師事務所尋求意見；
 - (iii) 除陳功保先生及徐承銀先生外，合規委員會的其他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董事相信，合規委員會的其他成員可對本集團的合規相關事宜提供適當及獨立的建議；及
 - (iv) 我們已加強本集團內部監控措施以避免並防止將來再次發生任何過往曾出現過的不合規事件。有關我們加強內部監控的措施，見下文第8至12項。
2. 我們已委任執行董事陳功保先生作為本公司的合規主任，彼負責審閱香港和中國的監管要求。在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包括合資格中國律師事務所、合資格香港律師事務所及合規顧問在內的其他外部專業顧問支援下，合規主任將定期審閱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慣例，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審閱及監督本集團就遵守任何董事會訂明或創業板上市規則、其他適用法律法規、規則及守則所施加的規定、指示及規例的政策及慣例；及確保應用一致的程序；

業 務

3. 我們上市後委任時富融資有限公司作為合規顧問，以就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的合規事宜向本集團提供意見；
4. 我們上市後將委任一家合資格中國律師事務所作為本集團的外部中國法律顧問，不時就遵守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向我們提供意見，並在需要時向我們提供相關培訓；
5. 我們上市後將委任一家合資格香港律師事務所作為本集團的外部香港法律顧問，不時就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及法規向我們提供意見，並在需要時向我們提供相關培訓；
6. 我們已在二零一五年九月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安排培訓課程，內容涉及：
(i)董事責任及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由本公司的香港法律顧問提供培訓；
及(ii)本公司業務運營適用的重大中國法律及法規，由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提供培訓；
7. 我們已就定期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提供合規培訓課程預留每年約人民幣100,000元的預算，借此提高合規意識及知識。培訓課程涵蓋的課題包括本公司業務相關規則及規例的變動及或更新以及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
8. 就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而言，本集團已自二零一五年七月起加強其內控程序，並委派執行董事（兼合規委員會主席）陳功保先生以確保(i)供款基礎獲持續監控，並獲本公司執行董事根據主管機關的相關準則批准；
(ii)供款基礎定期按照實際人力資源變動檢查及更新；及(iii)實際供款在獲本公司執行董事審閱後每月支付，並由財務及會計部與主管機關出具的證明文件對賬。有關陳先生背景及資歷的更多資料，見本文件的「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執行董事」；
9. 就關於土地使用方面的合規事宜而言，本集團已採納合規政策，要求合規委員會(i)監察本公司業務的土地使用持續合規狀況；(ii)檢查使用任何地塊必要的牌照及許可證；(iii)諮詢本集團的外部中國法律顧問；(iv)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合規情況；

業 務

10. 就關於我們業務運營所需牌照及許可證的合規事宜而言，自二零一五年八月起，本集團已委派指定管理層團隊（包括執行董事及合規委員會主席陳功保先生，以及財務副總經理陳家陽先生）更新及保管牌照登記冊，以追蹤必要的牌照、許可證及批覆的現況。登記冊載有必要的資料，例如現況、續期時間、續期條件及負責人，以便及時辦理申請及／或續期。有關指定管理層團隊成員的背景及資歷的更多資料，見本文件的「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11. 就外包安排而言，我們於挑選提供服務的第三方承包商或服務提供商時採納加強程序，須（其中包括）本集團檢查該等承包商或服務提供商就擬委聘是否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或法規擁有相關牌照或資格。有關加強挑選程序的詳情，請參閱「第三方承包商」一節；及
12. 我們將委任獨立內部監控顧問，在上市後每年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審閱。

二零一五年三月，本集團聘用信永方略風險管理有限公司（「內部監控顧問」）就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充足性及有效性進行詳盡的評估，範圍包括財務、業務、合規及風險管理。信永方略風險管理有限公司為獨立內部監控顧問公司，過去曾獲多家聯交所上市公司及香港和中國的非上市公司聘用進行內部監控審閱項目。內部監控顧問的委派團隊具備內部監控審閱的相關經驗，成員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會員。

內部監控顧問已審閱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並就此提供建議，以防止再次發生上述不合規事件，本集團亦已實施所有該等建議。本集團就上述每項不合規事件及為加強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所採取及將採取的主要措施已於上文披露。內部監控顧問已就此進行跟進審閱。在跟進審閱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完成後，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已沒有重大缺陷。

業 務

董事及獨家保薦人的意見

考慮到我們過去的不合規事件的性質及原因、本集團所採取的補救措施及我們業務的性質和業務規模後，董事信納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程序就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15(5)條而言充足有效，並認為不合規事件對以下各項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i)董事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1條及第5.02條的適合性；及(ii)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06條上市的適合性。

經考慮本公司採取的補救措施及我們的業務性質和業務規模後，獨家保薦人贊同董事的意見，認為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程序就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15(5)條而言充足有效，並認為不合規事件對以下各項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i)董事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1條及第5.02條的適合性；及(ii)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06條上市的適合性。